

23-2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單位預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編

23-2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單位預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編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1-9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13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4-17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9
2·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20
3·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21
4·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22
5·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23
6·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4
7·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25
8·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6
9· 財產售價-土地以外不動產售價-----	27
10· 廢舊物資售價-----	28
11·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9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30
2· 非營業特種基金-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31
3· 一般行政-----	32-34
4· 園區業務推展-綜合企劃-----	35-37
5· 園區業務推展-投資推廣-----	38-40
6· 園區業務推展-社會行政-----	41-43
7· 園區業務推展-工商行政-----	44-45
8· 園區業務推展-營建行政-----	46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9· 園區業務推展-地政及規劃	47-50
10· 第一預備金	51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52-55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56-5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58-59
六、人事費彙計表	61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62-6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64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66-67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68-69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70-7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75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76-77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78-79
十五、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80-81
十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82-87
十七、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88
十八、委辦經費分析表	90-93
十九、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94
二十、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5-143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本局係依「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 5 條規定於民國 69 年 9 月 1 日成立，因應組織改造本局組織條例另於 103 年 1 月 22 日奉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300009891 號令制定公布「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組織法」，並於 103 年 2 月 13 日奉行政院院授發字第 1031300122 號令自 103 年 3 月 3 日施行。另「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組織法」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經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800134491 號令將名稱修正為「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又因應機關改制，111 年 1 月 19 日奉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100003441 號令修正公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並於 111 年 7 月 25 日奉行政院院授人組字第 11120010461 號令自 111 年 7 月 27 日施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規定，本局掌理下列事項：

1. 園區研究發展、綜合規劃、管制考核。
2. 人才培訓、研發獎助、產學合作、實驗中小學聯繫協調。
3. 作業基金之財務規劃、調度、稽核及管理。
4. 園區投資引進、園區事業營運管理、外匯及貿易業務、僑外投資管理。
5. 工商行政與減免稅捐證明之核發、外籍專門性技術性人員聘僱管理、服務業引進及管理、安全防護。
6. 園區工商團體之協調與聯繫、勞工行政、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勞動檢查、性別工作平等及環境保護。
7. 園區土地、廠房、住宅之管理、土地使用管制、建築管理、景觀規

劃管理。

8. 園區土地之開發與建物之建設、維護及用水、用電計畫管理、交通管理。

9. 其他依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六條規定由本局辦理之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法」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處務規程」之規定，本局置局長 1 人，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副局長 2 人，襄助局長處理局務；主任秘書 1 人，掌理文稿之綜核及代判，機密及重要文件之處理，各單位之協調及權責問題之核議，重要會議之籌辦及其他交辦事項。下設 6 組 4 室，分別掌理事項如下：

1. 企劃組：

掌理園區規劃發展策略之研擬、推動及管考，年度施政計畫之研擬，重要施政計畫及專案計畫列管，公務及作業基金概算之研擬綜整，立法院及監察院列管案件追蹤管考，創新研發產學合作、人才培訓業務之策劃及推動，園區實驗中學業務之協調，園區作業基金財務規劃、管理及資金調度，其他園區有關企劃事項。

2. 投資組：

掌理園區產業創新及創業發展之推動，園區有關投資招商策略之研析、投資法規之研擬、營運統計及經濟分析，園區有關科學事業投資案件之諮詢、解答、審查及招商業務，園區有關科學事業投資業務重要措施之研議、協調及聯繫，園區對外宣傳、形象推廣、會展與服務設施營運之規劃及執行，園區國際合作、國內外禮賓接待之規劃及執行，專業人士入區交流規範之審核，其他園區有關投資事項。

3. 環安組：

掌理園區事業勞資關係之輔導及協助，園區事業勞動條件與性別工作平等之輔導及查察，園區事業職工福利之輔導及審核，園區藝文

與運動競賽活動之規劃及辦理，園區事業國防儲訓，國防工業緩召及工商團體業務協調聯繫，園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勞動檢查，園區污水處理廠之營運及管理，園區環境保護工作之規劃及推動，其他園區有關勞工及環保事項。

4. 工商組：

掌理園區廠商之工商登記（含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動產擔保交易登記）之規劃及執行，工商服務業入區之審議及輔導管理，工商行政業務（含園區事業稅捐減免證明核發、營運調查、決算書表審查、園區作業基金財務收入之內部稽核）之推動、執行及法規之研擬，園區安全防護體系、警安、災害防救與緊急應變之規劃及協調，外籍專門性技術性人員聘僱之許可，園區物流業務之管理，貿易、原產地證明書核發、貨品輸出入簽證、保稅與園區事業管理費業務之規劃及執行，園區通關系統業務面之需求規劃整合，園區民防及消防業務之協調，其他園區有關工商行政、安全防護及保稅通關事項。

5. 營建組：

掌理園區公共工程之建設及維護，園區標準廠房與住宅工程之建設及維護，園區用水供需之協調及節約用水政策之推動，園區廠商用電、用電計畫之審查，園區電力供需之協調、安全輔導及電氣技術人員證照之核發，園區氣體供需之協調，園區交通及停車場之管理，園區道路挖掘許可證之核發，補助地方建設經費之協調，其他園區有關營建、水電及交通事項。

6. 建管組：

掌理園區私有土地價購、徵收取得及公有土地撥用，園區土地行政、地籍整理及建築物徵購、轉讓，園區土地與建築物產權登記、稅捐報繳及建物保險，園區土地、廠房、住宅等租賃及租金之研訂及調整，園區籌設、實質規劃與相關計畫之擬訂及審議，園區都市計畫之檢討與變更、非都市土地之檢討與變更編定、都市設計審議、土地使用管制及建築管理，園區景觀之規劃、維護及管理，園區一般

事業廢棄物之清除及集運，其他園區有關建管事項。

7. 秘書室：

掌理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本局辦公廳、宿舍等不動產之取得及管理配置，本局辦公廳、宿舍新建、擴建、遷建等營繕工程之審查、協調及督導，本局辦公廳、宿舍、檔案、財產、車輛管理之督導考核及工程施工查核，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研擬、執行及管考，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法規、契約、爭訟、法律諮詢等法制事項，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8. 人事室：

掌理本局人事事項。

9. 政風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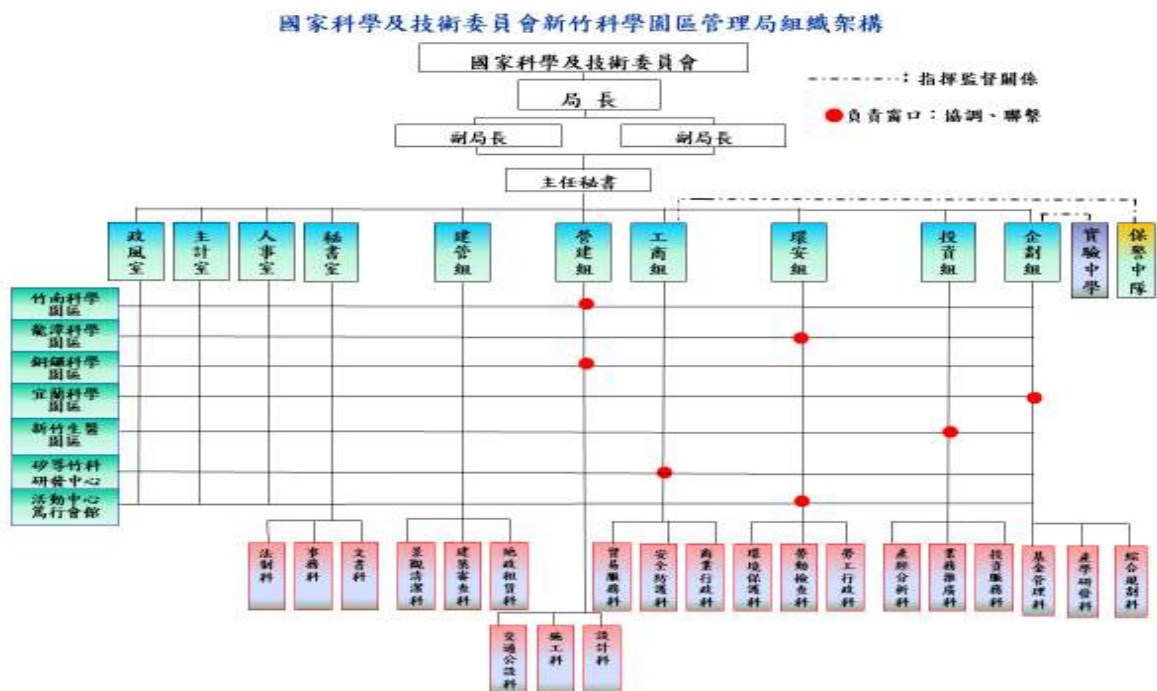
掌理本局政風事項。

10. 主計室：

掌理本局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

園區之開發設置已達成吸引高科技產業投資之策略目標，形成產業聚落，成功為我國高科技產業塑造國際競爭優勢，近年來因應產業擴充需求增闢竹南、龍潭、銅鑼、新竹生醫園區及宜蘭，均借重竹科同仁的工作經驗，積極推動新園區開發，貢獻國家經濟。112 年配置預算員額任用 150 人，聘用及約僱 28 人，技工、工友及駕駛 11 人。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 年度預算員額表

	職員	聘用	約僱	技工	工友	駕駛	合計
112 年	150	17	11	4	6	1	189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為園區主要行政中心，提供園區廠商單一窗口行政服務，項目包括計畫管考與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研發獎助、投資服務、勞工行政、醫療保健、工商服務、工程建設、環境保護、地政規劃、景觀維護、資訊網路及安全防護等。

竹科自 69 年設立迄今，園區範圍從 605 公頃擴增到 1,375 公頃，成功的開發經驗更擴散至南部以及中部科學園區，型塑北、中、南各具特色的產業聚落，帶動了區域經濟均衡發展與地方繁榮，同時也驅動國內主要產業上、中、下游緊密完整的群聚（cluster）效應，躍升我國成為全球矚目的 ICT 高科技產業重鎮，璀璨的績效與成功經驗深獲國內外各界一致的肯定與學習。

為促成軟硬加值及跨業跨界結合，園區持續推動產學訓交流平台、創新創業平台、獎勵研發補助等計畫，以及強化交通建設、水電供應、工安環保、建管、工商及資訊服務，建構高效能產業發展環境。

為呼應全球淨零趨勢及強化國內減量作為，並引領我國產業加速完成淨零碳排目標，竹科管理局與園區事業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與節能減碳，另積極引進低用水、低污染產業，尤其是引進新能源、生技產業等具創新及符合趨勢之產業，以建設智慧綠色生態科學園區，促使科技

與環境共榮與永續發展。

本局依據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引進有利於軟硬體整合與應用發展之新創事業，鼓勵跨界跨業創新及數位轉型，協助在地產業軟硬加值及跨界跨域結合，促進產業朝智慧化及高值化發展，鑲嵌入全球產業價值鏈，並建立友善環境，強化與在地連結，打造共享共榮的在地園區。
2. 激勵園區廠商從事創新技術之研究發展，推動及整合連結跨部會資源及跨域產官學研各界的合作，以臺灣優勢補足全球產業鏈缺口，透過各層面的合作，提升我國產品跨入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3. 以智慧科技強化園區數位發展軟硬體基礎設施，結合技術能量、營運支援與產業聚落特色，發展數位經濟轉型服務新生態，吸引全球高科技和戰略性產業設立高階製造及研發中心，加速建構新產業聚落，並持續引領產業升級，作為產業數位轉型及研發創新的樞紐。
4. 辦理園區各項公共建設工程及設施維護，建構完善基礎建設，並持續引用新興科技提升園區服務模式，再優化園區企業及工作人員就業環境，打造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的智慧園區。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綜合企劃	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 (111-114)	係結合竹科既有 ICT 優勢，跨域推動 Bio 產業發展，鏈結園區廠商、周邊醫療與學研機構，推動精準健康產品開發與臨床應用強化法規輔導以提供完善的法規服務資源，輔導國際認證申請，形塑新竹科學園區精準健康產業聚落，並提升臺灣醫藥與醫材在全球市場的能見度及競爭力。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投資推廣	辦理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躍升國際推動計畫(108-111)，協助廠商與國際媒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進 2 家新創團隊(台灣優勢感測、利優生醫)進駐園區，投資金額 0.95 億元。 2. 辦理 1 場次竹科醫材廠商與歐洲企業線上商機媒合會，協助 5 家園區廠商與國際企業對接洽談商機合作。 3. 參加「2021 線上泰國臺灣形象展」，聯展廠商共 14 家。 4. 辦理 1 場線上國際洽談活動，協助 14 家廠商與 39 家國外買主媒合商機。 5. 辦理 4 場次新創團隊深度輔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導、3 場次新創商機媒合會。</p> <p>6. 辦理 1 場臺日遠距商洽會，協助 6 家廠商與日本企業洽談商機。</p> <p>7. 辦理 12 場次新創團隊深度輔導、3 場次新創媒合交流會及辦理 1 場交流工作坊（共 25 家新創團隊與 31 家醫材廠商及國際加速器等進行商機媒合）。</p> <p>8. 帶領 8 家醫材新創團隊參加「2021 台灣國際醫療暨健康照護展」。</p> <p>9. 辦理 1 場新創成果展，11 家新創展示成果及 8 家新創參與媒合。</p> <p>10. 促成竹科廠商達成 7 件合作案（歐洲廠商 4 件、南向國家 3 件）。</p> <p>11. 取得國際訂單 20 萬美元。</p>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綜合企劃	辦理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 (111-114)，強化竹科精準健康產業聚落。	111 年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促成產學研醫跨域合作案共 4 件，總補助經費達 0.24 億元，預計將吸引業界投入研發經費 0.36 億元以上，預計培訓精準健康相關人力計 58 人。
投資推廣	辦理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躍升國際推動計畫 (108-111)，協助廠商與國際媒合。	1. 協助 10 家醫材新創團隊參加「2022 年台灣國際醫療暨健康照護展」，並舉辦一場新創 Demo Pitch 暨媒合交流活動。 2. 協助 14 家生醫廠商參加「2022 年亞洲生技展 (2022 Bio Asia)」。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88,419	188,304	194,927	115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26	2,447	3,928	579	
	210		04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3,026	2,447	3,928	579	
		1	04651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000	2,447	3,835	553	
		1	0465100101 罰金罰鍰	3,000	2,447	3,835	55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廠商違反勞動基準法或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之罰款收入1,9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0千元。 2. 園區廠商違反公司法規定之罰款收入2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0千元。 3. 園區廠商違反建築法規定之罰款收入9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千元。
		2	0465100300 賠償收入	26	-	93	26	
		1	0465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6	-	93	26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134	10,608	11,629	-474	
	172		05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134	10,608	11,629	-474	
		1	0565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9,829	10,347	11,320	-518	
		1	0565100101 審查費	2,460	2,360	2,599	10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廠商申請水污染防治計畫、固定污染源許可及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等審查費收入2,4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千元。 2. 園區廠商裝置危險性機具竣工檢查費收入10千元，與上年度同。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0565100102 證照費	3,504	2,702	4,323	80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建築工程執照及使用執照費收入3,3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01千元。 2. 園區事業污染防治許可證明文件證照費收入15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園區廠商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費收入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千元。
			3	0565100103 登記費	3,865	5,285	4,398	-1,420	
		2		0565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5	261	308	44	
		1		0565100303 資料使用費	265	235	267	3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園區廠商申請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動產擔保登記抄錄費收入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0千元。 2. 園區廠商申請檔案應用資訊閱覽、抄錄、重製或複製費收入2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千元。
		2		0565100307 服務費	40	26	41	14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75,242	175,232	175,367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園區廠商申請資格證明及工廠登記事項證明收入。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款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221	1	1	07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75,242	175,232	175,367	10	
				0765100100 財產孳息	222	222	222	0	
				0765100103 租金收入	222	222	222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行政大樓及諮詢服務中心租金收入。
				0765100200 財產售價	175,000	175,000	175,000	0	
				0765100202 土地以外不動產售價	175,000	175,000	175,000	0	本年度預算數係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價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第二生技大樓建築物之財產售價收入。
				0765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10	145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7	17	4,003	0	
				12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7	17	4,003	0	
				1265100200 雜項收入	17	17	4,003	0	
				1265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447	-	前年度決算數係計畫終止收回補助款等繳庫數。
				1265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7	17	3,55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3	2			00650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 委員會主管					
				00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 理局	1,030,200	822,097	781,396	208,103	
				5165100000 教育支出	623,104	408,401	424,766	214,703	
				5165101200 園區實驗中學教 學與訓輔輔助	296,962	400,287	416,396	-103,325	1. 本年度預算數296,962千元，全數 為獎補助費。 2. 本年度預算數296,962千元，係輔 助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 學校教學及訓輔經費，較上年度減 列103,325千元。
				51651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326,142	8,114	8,370	318,028	
				5165108120 科學園區管理局 作業基金	326,142	8,114	8,370	318,028	1. 本年度預算數326,142千元，全數 為設備及投資。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 比較如下： (1)新增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 級中等學校興建綜合教學大樓 中長程計畫，總經費640,000千 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32 6,142千元。 (2)上年度國庫增撥科學園區管理 局作業基金辦理國立新竹科學 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設 備購置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 ,114千元如數減列。
				5265100000 科學支出	407,096	413,696	356,630	-6,600	
3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262,276	254,209	242,911	8,067	1. 本年度預算數262,276千元，包括 人事費240,710千元，業務費20,51 5千元，設備及投資907千元，獎補 助費14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 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40,710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 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8,575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5265101000 園區業務推展	143,820	158,487	113,650	-14,667	。
		1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105,963	109,460	75,006	-3,497	1. 本年度預算數105,963千元，包括業務費72,238千元，設備及投資5,764千元，獎補助費27,96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企劃作業經費1,06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郵電費63千元。 (2) 人才培訓經費28,66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研討會等經費100千元。 (3) 管理作業經費176千元，與上年度同。 (4) 園區資訊化業務規劃發展經費48,8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資訊系統軟體等經費297千元。 (5)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27,21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對園區廠商、研究機構及公私立大專校院等獎補助費3,631千元。
		2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14,114	24,356	19,942	-10,242	1. 本年度預算數14,114千元，包括業務費13,920千元，獎補助費19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業務推廣經費10,2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研討會及展覽等經費389千元。 (2) 投資服務經費2,15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產經分析經費1,760千元，與上年度同。 (4) 上年度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躍升國際推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9,853千元如數減列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13,678	14,247	10,036	-569	1. 本年度預算數13,678千元，包括業務費12,898千元，獎補助費78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勞資關係及勞工福利經費3,9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勞工法令說明座談講師鐘點費等82千元。 (2) 勞工檢查經費3,9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辦理工安環保月開幕式活動等經費181千元。 (3) 環境保護經費5,81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辦理環保許可審查及污染總量管制等經費306千元。
			4	5265101023 工商行政	2,404	2,468	2,125	-64	1. 本年度預算數2,404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工商服務與財稅管理經費1,1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辦理公司年度決算書表查核經費18千元。 (2) 安全防護管理經費91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安全勤務督導及輔導廠商安全防護等經費46千元。 (3) 外貿服務經費363千元，與上年度同。
			5	5265101024 營建行政	1,733	1,784	1,630	-51	1. 本年度預算數1,733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1,733千元，係辦理園區開發業務等經費，較上年度減列郵電費51千元。
			6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5,928	6,172	4,910	-244	1. 本年度預算數5,928千元，包括業務費5,813千元，設備及投資115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		5265109000	-	-	70	0	較如下： (1)財產登記與管理經費1,363千元，與上年度同。 (2)土地使用規劃、細部規劃及建築管理經費2,3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印刷及晒圖等經費149千元。 (3)園區景觀規劃及維護管理經費165千元，與上年度同。 (4)竹南、龍潭、宜蘭、銅鑼及生醫園區經費2,0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水電費等95千元。
			1	一般建築及設備					
				5265109011	-	-	70	0	
		6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前年度決算數係購置公務電動機車1輛經費。
				5265109800	1,000	1,000	-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第一預備金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51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651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3,000	承辦單位	環安組、工商組、建管組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依勞動基準法或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辦理之事業單位之罰款。 2. 依公司法規定逾期申辦公司變更登記及逾期申報決算書表者應繳之罰款。 3. 未依建築法規定申請建築執照、勘驗及室內裝修者應繳之罰款。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動基準法第79條至第80條。 2.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40條至第48條。 3. 公司法第387條。 4. 建築法第85條至第95條。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210			04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3,000	
		1		04651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000	
			1	0465100101 罰金罰鍰	3,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園區廠商違反勞動基準法或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之罰款收入1,900千元。 2. 園區廠商違反公司法規定之罰款收入200千元。 3. 園區廠商違反建築法規定之罰款收入90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5100300 賠償收入	-0465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6	承辦單位	投資組、環安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契約相關規定。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6	
	210			04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6	
		2		0465100300 賠償收入	26	
			1	0465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6	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651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460	承辦單位	環安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園區事業污染防治計畫審查。
2. 園區廠商危險性機械設備竣工檢查。

二、法令依據

1.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許可或認可證明文件審查費及證書費收費標準。
2. 水污染防治各項許可申請收費標準。
3.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審查費收費標準。
4.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6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460	
	172			05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460	
		1		0565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460	
			1	0565100101 審查費	2,460	1. 園區廠商申請水污染防治計畫、固定污染源許可及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等審查費收入2,450千元。 2. 園區廠商裝置危險性機具竣工檢查費收入1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651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3,504	承辦單位	建管組、環安組、營建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核發建築執照及使用執照。
2. 核發園區事業污染防治許可證明文件證照。
3. 核發電氣技術人員執照。

二、法令依據

1. 建築法第29條。
2.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許可或認可證明文件審查費及證書費收費標準。
3. 水污染防治各項許可申請收費標準。
4. 電業規費收費標準第9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72	1	2	0500000000	3,504		
				規費收入			
				0565100000			3,504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0565100100	3,504		
				行政規費收入			
				0565100102	3,504		
				證照費		1. 園區建築工程執照費收入3,300千元。 2. 園區建築使用執照費收入17千元。 3. 園區事業污染防治許可證明文件證照費收入150千元。 4. 園區廠商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費收入37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6510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3,865	承辦單位	工商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核發園區廠商公司設立及變更登記、工廠登記、
動產抵押登記。

二、法令依據

1. 公司法第438條。
2. 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3、4、5、6、11條。
3. 工廠管理輔導法第37條。
4. 申請工廠設立許可及登記事項收費標準第2條。
5. 動產擔保交易法第11條。
6. 動產擔保交易法施行細則第1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865	
	172			05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 局	3,865	
		1		0565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3,865	
			3	0565100103 登記費	3,865	1. 園區廠商申請公司設立及變更登記費等收入3,500千元。 2. 園區廠商申請工廠登記費收入320千元。 3. 園區廠商申請動產擔保登記費收入45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51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265	承辦單位	工商組、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申請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動產擔保登記抄錄費及檔案應用資訊閱覽、抄錄、重製或複製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動產擔保交易法第11條。
2. 動產擔保交易法施行細則第13條。
3. 公司法第438條。
4. 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7、8、9條。
5. 工廠管理輔導法第37條。
6. 申請工廠設立許可及登記事項收費標準第3條。
7.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檔案及政府資訊開放應用作業規定第14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5	
	172			05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65	
			2	0565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65	
			1	0565100303 資料使用費	265	1. 園區廠商申請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動產擔保登記抄錄費收入15千元。 2. 園區廠商申請檔案應用資訊閱覽、抄錄、重製或複製費收入25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5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510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40	承辦單位	工商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園區廠商申請資格證明、工廠登記事項證明。

二、法令依據

1. 公司法第438條。
2. 公司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7條。
3. 工廠管理輔導法第37條。
4. 申請工廠設立許可及登記事項收費標準第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0	
	172			05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 局	40	
		2		0565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0	
			2	0565100307 服務費	40	園區廠商申請資格證明及工廠登記事項證明收入4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5100100 財產孳息	-07651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22	承辦單位	秘書室、投資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p> <p>1. 行政大樓ATM租借之租金收入。</p> <p>2. 諮詢服務中心租金收入。</p>	<p>二、法令依據</p> <p>1. 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p> <p>2. 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及施行細則。</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22	
	221			07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 局	222	
		1		0765100100 財產孳息	222	
			1	0765100103 租金收入	222	1. 行政大樓場地出借租金收入2千元。 2. 諮詢服務中心場地出借租金收入22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5100200 財產售價	-0765100202 -土地以外不動產售價	預算金額	175,000	承辦單位	建管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第二生技大樓建築物售出價款。</p>	<p>二、法令依據 1. 行政院109年3月27日院臺科字第1090008939號函。 2. 行政院109年5月22日院授主基營字第1090200493號函。</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75,000	
	221			07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75,000	
		2		0765100200 財產售價	175,000	
			1	0765100202 土地以外不動產售價	175,000	行政院於109年5月22日以院授主基營字第1090200493號函同意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採16年無息分期付款方式，辦理價購新竹生物醫學園區第二生技大樓，本年度編列175,00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5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產拍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 事務管理手冊。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	
	221			07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0	
		3		0765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廢舊物資拍賣收入2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5100200 雜項收入	-1265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7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7	
	216			12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7	
		1		1265100200 雜項收入	17	
			2	1265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7	借用首長及職務宿舍自薪資扣回繳庫數17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65101200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96,962
-----------	--------------------------	------	---------

計畫內容：

1. 配合園區發展，解決新竹科學園區事業單位、投資廠商、政府機關、學術研究機構及歸國學人子女就學之服務性目的。
2. 依據中等學校教育法令配合國家政策，實施課程編製、教材、教法等持續性實驗方案，以發揮多元教育功能，減少歸國學人及僑胞子女之文化衝突，有計畫地加強文化轉移之功能。

預期成果：

輔助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運作發展並提升教學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經費	296,962	企劃組	編列補助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輔助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及訓輔經費296,962千元。(4030)
4000 獎補助費	296,962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96,96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65108120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預算金額	326,142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興建綜合教學大樓中長程計畫。

預期成果：
可有效滿足竹科實中中長程優化教學品質之空間需求，協助科學園區引進與穩定國內外高科技優秀人才，解決從業人員子女就學需求，協助科技永續發展與執行優質教育政策，以強化下一代國際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326,142	企劃組	國庫增撥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辦理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興建綜合教學大樓中長程計畫，總經費640,000千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326,142千元，餘編後續年度。(3045)
3000 設備及投資	326,142		
3045 投資	326,14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62,276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配合園區發展，執行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法制、公關、人事、主計及政風業務等。

預期成果：

1. 依規定程序及時限完成文書、印信、出納及庶務採購等業務。
2. 依法律及命令辦理年度歲計、主計業務。
3. 依法律及命令辦理年度人事任免、遷調、考核及訓練等人事管理有關業務。
4. 依法律及命令辦理政風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40,710	人事室	執行本局業務所需之員工相關待遇經費。
1000 人事費	240,71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65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54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188		
1030 獎金	34,945		
1035 其他給與	3,024		
1040 加班值班費	8,88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60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5,996		
1055 保險	14,87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1,566	秘書室、人事室	本局秘書室、主計室、人事室及政風室辦理文書、出納、庶務、法制、公關、主計、人事及政風等業務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20,515	、主計室、政風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500		1. 本局員工教育訓練進修500千元。(2003)
2006 水電費	3,900		2. 水電費3,900千元：(2006)
2009 通訊費	1,300		(1) 辦公大樓所需使用水、電費3,600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20		(2) 活動中心B館(簡報室、檔案室、電梯及車庫)及首長宿舍維運所需水電費3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60		3. 處理公務所需郵資費及通訊費1,300千元。(2009)
2024 稅捐及規費	115		4. 法學資料庫使用費20千元。(2015)
2027 保險費	240		5. 其他業務租金2,260千元：(202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1) 影印機事務機租金700千元。
2039 委辦費	3,479		(2) 電話交換機租金360千元。
2051 物品	1,526		(3) 租供執行公務用車租金1,2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667		6. 公務車牌照稅及燃料費及ETC等費用共計115千元。(202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95		7. 公務車及建物火災及地震保險共計240千元。(202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1		8. 本局辦理各類訓練之講座鐘點費150千元。(203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24		
2072 國內旅費	700		
2081 運費	60		
2093 特別費	158		
3000 設備及投資	907		
3035 雜項設備費	907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62,2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00 獎補助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144 144		9. 委辦費3,479千元：(2039) (1)電子儲存管理、公文電子化總收(發)文端作業2,223千元。 (2)提升為民服務，辦理本局客服及總機費用896千元。 (3)帳務資料建檔電子儲存管理作業經費360千元。 10. 物品1,526千元：(2051) (1)處理文書業務用文具紙張用品100千元。 (2)處理庶務行政用文具紙張、衛生用品、報章雜誌、資訊耗材等662千元。 (3)汰換辦公用品及桌椅等461千元。 (4)辦理各項財務資料、會計憑證整理及裝訂等所需辦公物品、耗材、文具紙張經費40千元。 (5)處理人事業務用文具紙張用品及耗材30千元。 (6)處理政風業務用文具紙張、耗材及汰換辦公用具等經費54千元。 (7)公務車油料費179千元： <1>自有車輛油料費36千元(油電混合動力車：1輛*汽油95公升/月輛*12月*31.3元)。 <2>租賃公務車輛油料費143千元(油電混合動力車：4輛*汽油95公升/月輛*12月*31.3元)。 11. 一般事務費3,667千元：(2054) (1)處理文書業務所需印刷等相關經費104千元。 (2)處理庶務行政所需印刷、行政大樓清潔勞務等相關經費2,730千元。 (3)預算、決算與相關資料之編印、辦公室環境美化等經費50千元。 (4)辦理人事績效業務、退休聯繫及推動退休志工所需餐費、員工健康關懷、加強同仁人事業務認知及印刷等相關經費302千元。 (5)處理政風業務用印刷、環境佈置、會議便餐、茶點等雜支經費43千元。 (6)辦理本局及園區廉政、反賄選及社會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62,2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與活動60千元。 (7)員工文康活動費378千元(189人*2千元/人年)。 12.辦公大樓及活動中心所需維護修繕費用795千元。(2063) 1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21千元：(2066) (1)公務汽車養護費共計34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187千元(178人*1,048元/人年)。 14.電梯及空調設施機具維護保養1,424千元。(2069) 15.行政人員(含正、副首長)國內出差旅費700千元。(2072) 16.辦公器具運送、通行費、裝卸等費用60千元。(2081) 17.首長因公所需特別費158千元。(2093) 18.雜項設備費907千元：(3035) (1)汰換辦公設備、冷氣機、事務機、廣播及家具等設備647千元。 (2)汰換掃描機、關防機等設備260千元。 19.本局退休退職人員(技工工友)三節慰問金144千元(24人*6千元/人年)。(408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預算金額	105,963
-----------	-----------------	------	---------

計畫內容：

1. 強化規劃與考核功能，落實服務理念與認知，建構顧客導向的政府服務。
2. 邀請產學研界共同研議園區發展策略，精進園區投資環境及提升營運效能。
3. 委請專業訓練機構辦理人才培訓計畫。
4. 辦理大專校院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5. 持續精進本局辦公室自動化環境，提升工作效能。
6. 持續精進、整合及維運本局行政資訊化作業及園區管理服務資訊系統，提升服務效能。
7. 建置優質園區服務，強化政府服務效能。
8. 持續資訊業務委外，提升本局資訊服務效能。
9. 配合建置及維運共用性資訊系統。
10. 推動跨域、跨界創新，促成產學研醫交流合作。

預期成果：

1. 加速業務革新與工作簡化，強化規劃管考作業，提高本局行政效能與為民服務功能。
2. 辦理園區產業創新技術課程訓練與專題講座，預計培訓7,000人次。
3. 辦理人才培育補助計畫，預計培育800人次。
4. 優化工作環境，提升本局管理資訊應用，提升工作服務效率及品質。
5. 提升科學園區廠商單一窗口服務效益，強化優質投資環境，增進廠商服務效能。
6. 實現電子化政府，推動無紙化資訊業務，有效運用資源節能減碳。
7. 透由資訊委外作業之輔助，加強資訊服務運用之效能。
8. 遵循資訊改造資源向上集中及共享原則，配合開發建置及維運各項共用性資訊系統。
9. 預計推動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將促成產學研醫合作案4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作業	1,069	企劃組綜合規劃	加強企劃考核功能，研擬提案改善園區投資環境與營運效能所需經費，包括： 1. 業務用郵電費287千元。(2009) 2. 專家出席費20千元。(2036) 3. 業務用環境佈置、文具紙張、資訊耗材及報章雜誌150千元。(2051) 4. 一般事務費440千元：(2054) (1) 為民服務區飲用水、植栽、看板維護費100千元。 (2) 辦理為民服務、精進服務品質及滿意度等業務所需文件資料、便餐、茶點及人員接待等相關費用200千元。 (3) 編製為民服務白皮書及處理公務所需印刷等相關費用140千元。 5. 傳真機維護費12千元。(2069) 6. 國內出差旅費160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1,069	科	
2009 通訊費	28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2051 物品	150		
2054 一般事務費	4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		
2072 國內旅費	160		
02 人才培訓	28,663	企劃組產學研發	辦理專業技術及管理訓練所需經費，包括： 1. 辦理園區專業技術相關會議之學者專家出席費100千元。(2036) 2. 委辦費19,104千元：(2039) (1) 辦理園區半導體、光電、通訊、資訊軟體及醫藥生技等創新產業技術課程訓練與專題講座業務17,704千元。 (2) 辦理人才培育行政事務委辦1,400千元。 3. 參加國內組織年費20千元。(2045) 4. 一般事務費99千元：(2054)
2000 業務費	19,613	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39 委辦費	19,104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4 一般事務費	99		
2072 國內旅費	290		
4000 獎補助費	9,05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8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預算金額	105,9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8,200		(1)延攬海外科技人才籌辦費10千元。 (2)辦理研討會、會議相關業務所需文件資料、茶點、便餐等相關費用89千元。 5. 國內旅費290千元：(2072) (1)國內出差旅費135千元。 (2)辦理園區專業技術及經營管理專家學者旅費補助155千元。 6. 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辦理人才培育及模組課程經費9,000千元。(4030及4045) 7. 補助與園區產業相關團體舉辦之研討會及相關活動等費用50千元。(4040)
03 管理作業	176	企劃組基金管理	辦理園區管理作業，提升營運與財務效能所需經費，包括： 1. 學者專家出席費及諮詢費16千元。(2036) 2. 業務用文具紙張、資訊耗材、報章雜誌、桌椅、櫃子及辦公用品80千元。(2051) 3. 環境佈置、會議便餐、茶水、雜支40千元。(2054) 4. 國內出差旅費40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176	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		
2051 物品	80		
2054 一般事務費	40		
2072 國內旅費	40		
04 園區資訊化業務規劃發展	48,844	企劃組	精進、整合本局行政資訊化作業，提升工作效能，整合園區管理資訊系統，強化服務廠商作業功能等所需經費，包括： 1. 辦理本局各單位人員電腦應用訓練及電腦專業人員資訊技術訓練所需訓練費120千元。(2003) 2. 數據線路通訊費916千元。(2009) 3. 資訊服務費41,694千元：(2018) (1)資訊業務委外(含電子報服務)作業33,056千元。 (2)資通安全管理制度輔導3,000千元。 (3)行政管理資訊系統維運300千元。 (4)廠商申辦資訊作業維運300千元。 (5)網路佈線費用188千元。 (6)伺服器、網路硬體及辦公室電腦化作業軟硬體設備租用及維護850千元。 (7)系統軟體租用及維護250千元。 (8)配合國科會共用性資訊系統及共構機房維運(如：公文系統、監控系統、共用性硬體、共用薪資、共用性出納、共用性財產、共構機房...等)共3,750千元。
2000 業務費	43,080		
2003 教育訓練費	120		
2009 通訊費	916		
2018 資訊服務費	41,69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		
2051 物品	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30		
3000 設備及投資	5,764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76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預算金額	105,9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	27,211	企劃組、投資組	4. 資訊業務採購案委員審查費及出席費計70千元。(2036) 5. 資訊作業零件耗材200千元。(2051) 6. 園區資訊業務座談會50千元(如便餐費、影印裝訂…等)。(2054) 7. 資訊業務採購案委員國內旅費30千元。(2072) 8.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5,764千元：(3030) (1) 進行網路、資通安全、主機系統等老舊設備之汰換及機房空間改善規劃建置共2,264千元。 (2) 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印表機等設備汰換1,000千元。 (3) 行政管理資訊系統建置及精進600千元。 (4) 廠商申辦及管理資訊作業精進500千元。 (5) 系統軟體購置1,400千元。
2000 業務費	8,300		執行分項計畫「精準健康產業跨域推升計畫」(2/4)所需經費，包括：
2039 委辦費	8,300		1. 委辦費8,300千元：(2039)
4000 獎補助費	18,911		(1) 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行政事務、輔導廠商海外取證、辦理國際研討會、推動精準健康產品開發與臨床應用之委辦費2,300千元。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350		(2) 協助園區醫療器材及相關高科技產業走向國際、拓展全球市場，進行技術媒合、參訪國際廠商、參與國際展會、進行國際商務交流，暨加強園區國際合作與鏈結等之委辦費6,0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211		2. 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補助款18,911千元。(4030、4040及4045)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35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預算金額	14,114
-----------	-----------------	------	--------

計畫內容：

1. 派員至海外推廣園區形象及參觀科技展，提升園區在國際間之知名度，永續推動高科技產業發展。
2. 透過駐外科技組、國內外顧問公司及高科技研究單位等建立吸引國際合作、科技外交及吸引投資管道，以有效吸引高科技廠商來園區發展，落實科技生根之園區宗旨。
3. 透過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或顧問公司提供科技相關產業發展趨勢，研擬技術引進之策略及目標，委託學術研究機構及信譽卓著之顧問公司，對投資案之技術層次財務結構、市場潛力、經營團隊、經濟效益等詳細調查評估，確保園區投資案之品質，並對園區資源做最有效率之分配。
4. 推動國際合作，協助科技外交，積極參與國際科學園區組織，結合姊妹園區建構合作網絡平臺，提升園區國際知名度。
5. 配合吸引投資及促進國際合作，製作園區多媒體及平面簡介資料以推廣園區形象。
6. 刊登園區廣告於國內外媒體及海外華人學會刊物，以提升園區國際知名度，強化園區形象。
7. 探索館展覽規劃與園區歷史文史與影音資料保存，並委託專業機構提供園區訪客諮詢與接待服務。
8. 辦理及參加國際性研討會及國內外產業展覽以了解產業動態與需求，並增進國際交流與合作。
9. 分析園區廠商營運建立園區發展衡量指標，並建置園區產業智庫。

預期成果：

1. 核准投資案30家；增資案15件。
2. 參與國際科學園區組織IASP、AURP及ASPA年會及活動；並與姊妹園區連結建立合作網絡與互動，增進國際合作關係。
3. 委託機構提供園區諮詢服務及訪客接待，每年接待國內外訪客10,000人次。透過探索館之設立、園區史料保存、諮詢服務、訪客接待及推廣園區，提高園區國際知名度。
4. 建置創新創業服務平台，輔導培育30家以上團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業務推廣	10,204	投資組業務推廣	為提高我國之國際形象及知名度，進而刺激投資意願增進科技外交及國際合作，刊登廣告，接待來訪貴賓及國內外廠商，製作宣傳媒體，設立探索館並提供新竹各園區訪客諮詢及接待服務，以發展園區對外形象推廣所需經費，包括： 1. 人員訓練費10千元。(2003) 2. 業務用郵電費400千元。(2009) 3. 諮詢服務中心之房屋稅、地價稅及相關費用21千元。(2024) 4. 保險費80千元。(2027) 5. 委託辦理各園區訪客接待及諮詢服務費用3,680千元。(2039) 6. IASP、ASPA、台印經貿協會等國際組織年費140千元。(2042) 7. 業務用文具紙張用品100千元。(2051) 8. 一般事務費4,620千元：(2054) (1) 辦理園區形象推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0,010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9 通訊費	400		
2024 稅捐及規費	21		
2027 保險費	80		
2039 委辦費	3,68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140		
2051 物品	1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62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4		
2072 國內旅費	2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1		
2078 國外旅費	824		
4000 獎補助費	19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預算金額	14,1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投資服務	2,150	投資組投資服務	(2)印刷費用100千元。 (3)探索館展示內容更新、導覽及活動規劃費用150千元。 (4)製作園區簡介資料、地圖等費用481千元。 (5)辦理研討會及展覽等經費989千元。 (6)辦理竹科週年慶、頒獎與論壇等活動經費600千元。 (7)業務用紀念品、禮品製作費850千元。 (8)接待外賓公務便餐費850千元。 (9)辦理敦親睦鄰活動及相關費用(含接待學生至園區參訪)100千元。 9. 辦理簡報室展示及諮詢服務中心等相關設施維護114千元。(2069) 10. 國內出差旅費20千元。(2072) 11. 參加兩岸科技研討會議與產業展覽，及參訪大陸高新技術產業園區及創業基地出差費1人5天計1千元。(2075) 12. 國外旅費824千元：(2078) (1)參加世界科學園區協會(IASP)國際年會暨拜訪園區等相關機構出差費2人8天計340千元。 (2)因應竹科局長擔任ASPA理事長，加強參加亞洲科學園區ASPA之理事會、領袖會議、年會、商務洽談等相關活動出差費2人7天計150千元。 (3)參加世界大學研究園區協會(AURP)年會暨拜會創新產業機構出差費1人8天計134千元。 (4)參加歐美亞高科技展、參加姊妹園區活動、拜會新興國家及促進國際合作與科技外交活動出差費2人8天計200千元。 13.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敦親睦鄰或社會公益等活動及相關費用194千元。(4040)
2000 業務費	2,150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2009 通訊費	12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2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預算金額	14,1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0		(1)支付法律顧問費3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70		(2)投資申請案委員出席費340千元(每年約
2051 物品	100		需辦理12次複審會120千元以及辦理4次
2054 一般事務費	173		審委會22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99		(3)投資申請案評審費1,050千元。
			4.參加國外科技組織年費30千元。(2042)
			5.參加國內科技組織年費70千元。(2045)
			6.業務用文具用品等100千元。(2051)
			7.一般事務費173千元：(2054)
			(1)業務用印刷123千元。
			(2)訂購國外產業資訊及相關投資吸引策略
			資訊費50千元。
			8.國內出差旅費199千元。(2072)
03 產經分析	1,760	投資組產經分析	園區有關國內外經濟與科技產業趨勢及廠商營
2000 業務費	1,760	科	運分析、建置園區產業知識庫所需經費，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15		：
2009 通訊費	40		1.員工在職訓練費15千元。(2003)
2015 權利使用費	1,073		2.業務用郵電費40千元。(2009)
2051 物品	40		3.高科技產業動態資料庫、資訊情報網使用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552		及提供或撰寫研究報告1,073千元。(2015)
2072 國內旅費	40		4.業務用文具紙張40千元。(2051)
			5.編撰年報等相關費用552千元。(2054)
			6.國內出差旅費40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預算金額	13,678
-----------	-----------------	------	--------

計畫內容：

1. 輔導事業單位提繳勞工退休金，辦理福利事項及推動性別平等措施，並提供托兒補助。
2. 辦理勞動節晚會、藝文表演、慶典文康活動共12項次。
3.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說明，加強事業單位及工作者安全衛生意識。
4. 輔導事業單位自主管理及實施勞動檢查，以落實作業安全及工作者健康之保持。
5. 辦理各園區配合政策、法規及上級機關規定之園區污染管制工作及選拔環保績優單位及優良專責人員。

預期成果：

1. 輔導事業單位提繳勞工退休金，建立退休制度480家。
2. 輔導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機構，辦理福利事項380家。
3. 輔導事業單位推動性別平等措施480家，並提供托兒補助。
4. 辦理勞動節晚會、藝文表演、慶典文康共12項次。
5.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說明會12場次及工安月系列活動，加強事業單位及工作者安全衛生意識。
6. 輔導事業單位自主管理及實施勞動檢查400場次，落實作業安全及勞工健康之保持。
7. 園區事業環保業務說明會、研討會、績優環保單位及優良環保人員選拔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勞資關係及勞工福利	3,935	環安組勞工行政	透過多重管道促進園區事業勞資意見溝通，以建立共識及增進共同利益，提供法令諮詢服務，加強勞動相關法令之推動執行及督導，辦理休閒活動等事項所需經費，包括： 1. 業務用郵電150千元。(2009) 2. 勞工法令說明座談、藝文表演場地租金321千元。(2021)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34千元：(2036) (1)就業平等、性別工作平等、勞資調解委員會委員出席費280千元。 (2)勞工法令說明座談講師鐘點費54千元。 4. 資訊耗材費、業務用文具紙張等70千元。(2051) 5. 一般事務費2,300千元：(2054) (1)園區廠商通訊錄10千元。 (2)辦理勞動節晚會、藝文表演、慶典文康活動、歌唱、工安環保月、園慶園遊會及促進就業等相關活動經費2,090千元。 (3)勞工法令說明座談什支50千元。 (4)辦理優秀從業人員及模範勞工表揚150千元。 6. 儀器設備養護費30千元。(2069) 7. 國內出差旅費180千元。(2072) 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500千元：(4040) (1)同業公會推動園區公益及法令說明配合款150千元。 (2)園區事業托兒設施及措施補助300千元。 (3)補助五一勞動節活動經費50千元。 9. 性別工作平等訴訟法律扶助50千元。(4090)
2000 業務費	3,385	科	
2009 通訊費	1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2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4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2,3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		
2072 國內旅費	180		
4000 獎補助費	55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預算金額	13,6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勞工檢查	3,925	環安組勞動檢查	加強工作者安全措施、辦理工廠安全檢查及事業職業安全衛生督導事項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3,825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2		1. 檢查員進修講習費等2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5		2. 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5千元。(200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		3. 其他業務租金30千元：(2021)
2024 稅捐及規費	2		(1) 辦理說明會及工安月活動場地租金20千元。
2027 保險費	3		(2) 公務電動機車電池租賃費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4		4. 公務機車燃料費等規費2千元。(2024)
2039 委辦費	3,325		5. 公務機車保險費3千元。(2027)
2051 物品	99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4千元：(20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14		(1) 舉辦職業勞工安全衛生說明會及工安月活動講座鐘點費1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		(2) 委辦案、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危險性機械設備或工作場所審查與檢查等外聘委員審查費11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15		7. 委辦費3,325千元：(2039)
4000 獎補助費	100		(1) 委託辦理園區事業安全衛生提升輔導及職場健康促進1,6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		(2) 委託辦理工安環保月開幕式活動925千元。
			(3) 委託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訓練課程800千元。
			8. 物品99千元：(2051)
			(1) 業務用文具紙張54千元。
			(2) 檢查用安全衛生護具35千元。
			(3) 公務機車油料費10千元(2輛*汽油13公升/月輛*12月*31.3元)。
			9. 一般事務費114千元：(2054)
			(1) 舉辦職業安全衛生說明會、舉辦工安月系列活動、什支16千元。
			(2) 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表揚獎牌、場地佈置50千元。
			(3) 檢查儀器校正費及檢查儀器配件48千元。
			10. 公務機車養護費6千元。(2066)
			11. 國內出差旅費115千元。(2072)
			12. 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人員表揚獎金100千元。(4085)
03 環境保護	5,818	環安組環境保護	辦理各園區各項環境污染防治、說明環保法規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預算金額	13,6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00 業務費	5,688	科	及人員訓練等所需經費，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人員訓練進修50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21		2.公害防治業務所需郵電費21千元。(200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		3.辦理說明會場地租金40千元。(2021)
2024 稅捐及規費	1		4.公務機車燃料費等規費1千元。(2024)
2027 保險費	1		5.公務機車保險費1千元。(202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4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4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4,750		(1)學者專家出席費4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		(2)舉辦環保法規說明及研討會講師鐘點費60千元。
2051 物品	46		(3)學者專家審查費1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94		7.辦理事業單位環保許可審查及污染總量管理業務委辦費4,750千元。(203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8.參加學術團體會費-地下水學會年費1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2045)
2072 國內旅費	210		9.物品46千元：(2051)
2078 國外旅費	144		(1)業務用文具紙張41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30		(2)公務機車油料費5千元(1輛*汽油13公升/月輛*12月*31.3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		10.一般事務費294千元：(2054)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		(1)會議資料、雜支等150千元。
			(2)辦理環保業務說明、研討會及工安環保月活動等計90千元。
			(3)辦理執行表揚推動環境保護工作績優單位場地佈置及獎牌製作54千元。
			11.公務機車養護費2千元。(2066)
			12.什項修護費5千元。(2069)
			13.國內出差旅費210千元。(2072)
			14.參訪國外環保設施出差費2人5天144千元。(2078)
			15.補助環保社團辦理相關研討會30千元。(4040)
			16.辦理優良環境保護專責人員表揚獎金100千元。(408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3 工商行政	預算金額	2,404
-----------	-----------------	------	-------

計畫內容：

1. 公司及工廠登記、動產抵押信託占有登記、工商服務業入區作業登記。
2. 決算書表申報、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業務。
3. 辦理園區災害防救及緊急應變、民防組訓演習、軍警消防協調、公務及公用服務單位座談會事項。
4. 辦理園區安全維護、監視系統及保全等業務。
5. 園區外國專業人員聘僱審核及園區廠商在職人力資料維護等事項。
6. 辦理園區事業高科技管制與通關自動化業務及園區事業有關保稅與進出口貿易業務。
7. 辦理園區事業管理費收取等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1. 迅速辦理公司、工廠及動產抵押等各項登記業務共約1,700件，健全單一窗口機制提昇服務效率。
2. 查核約500家廠商之財務報表及提供財稅諮詢服務。
3. 定期辦理約500家工廠調查，確實掌握工廠運作狀況。
4. 定期辦理民防編組，配合縣市消防演練，提升廠商自衛自救功能。
5. 維護門崗柵門約12處、監視系統，保全保警勤務督導協調，藉以提升園區治安服務品質。
6. 管理維護園區廠商約168,000人現職員工資料建檔以供統計分析。
7. 辦理園區事業進出口簽證(含高科技進出口證明)核發等約3,600件。
8. 保稅貨品出區、委受託加工審核及實地監毀等約450件。
9. 園區事業管理費徵收審核等約5,6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工商服務與財稅管理	1,128	工商組商業行政	辦理園區廠商工商服務與營運輔導所需經費，包括： 1. 員工在職訓練23千元。(2003) 2. 業務用郵電129千元。(2009) 3. 租借研討會場地費75千元。(2021) 4. 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國際會計準則變動、財務規劃及境內外稅務諮詢及研習研討活動與支付法律顧問費150千元。(2036) 5. 公司年度決算書表委外查核委辦費338千元。(2039) 6. 業務用文具紙張、資訊耗材費、辦公桌椅、櫃子等辦公用品65千元。(2051) 7. 業務用印刷及紀念品245千元。(2054) 8. 國內出差旅費103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1,128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23		
2009 通訊費	12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039 委辦費	338		
2051 物品	65		
2054 一般事務費	245		
2072 國內旅費	103		
02 安全防護管理	913	工商組安全防護	辦理園區災害防救、民防組訓、安全維護督導、軍警消防協調等事項所需經費，包括： 1. 員工在職訓練20千元。(2003) 2. 業務用郵電161千元。(2009) 3. 公務及公用服務單位、外國專業人員聘僱審核、園區廠商在職人力、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災害防救緊急應變、民防組訓演習、消防等座談會場地租借費10千元。(2021) 4. 稅捐及規費11千元：(2024) (1) 應變中心相關規費10千元。 (2) 公務機車燃料費等規費1千元。 5. 公務機車保險費1千元。(2027) 6. 辦理民防團訓練活動30千元。(2036)
2000 業務費	913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2009 通訊費	16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		
2024 稅捐及規費	11		
2027 保險費	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		
2051 物品	75		
2054 一般事務費	32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7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3 工商行政	預算金額	2,4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72 國內旅費	68		7. 物品75千元：(2051) (1) 業務用文具紙張、資訊耗材及辦公桌椅、櫃子等辦公用物品70千元。 (2) 公務機車油料費5千元(1輛*汽油13公升/月輛*12月*31.3元) 8. 一般事務費328千元：(2054) (1) 辦理園區公務及公用服務單位、外國專業人員聘僱審核、園區廠商在職人力、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災害防救緊急應變、民防組訓演習、消防等座談會經費70千元。 (2) 消防、災害防救、緊急應變中心作業、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萬安演習、安全勤務督導及輔導廠商安全防護等經費258千元。 9. 公務機車養護費2千元。(2066) 10.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07千元：(2069) (1) 園區周邊刺絲圍籬、柵門、崗亭附屬設施維修保養117千元。 (2) 應變中心通訊設備、防空警報器等設備維護檢修測試90千元。 11. 國內出差旅費68千元。(2072)
03 外貿服務	363	工商組貿易服務	辦理貿易簽證、保稅管理及管理費審核等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363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1. 員工在職訓練費80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43		2. 業務用郵電43千元。(2009)
2051 物品	70		3. 業務用文具紙張、辦公用品、辦公桌椅、檔案櫃及資訊耗材費70千元。(2051)
2054 一般事務費	40		4. 一般事務費40千元：(205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1) 業務用印刷20千元。 (2) 辦理進出口保稅業務座談、講習會等場地佈置、便餐、茶點及雜支等2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80		5.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0千元：(2069) (1) 傳真機、鋼印、碎紙機維護20千元。 (2) 進口簽證檔案櫃修繕及維護30千元。 6. 國內出差旅費80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4 營建行政	預算金額	1,733
計畫內容： 1. 非出租公有建築物設施修繕維護。 2. 辦理各項工程事務用文具、紙張、郵電、印刷及員工專業訓練、市外出差、考察等。		預期成果： 新竹園區非出租公有建築諮詢服務中心及行政區周邊燈光照明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營建行政事務	1,733	營建組	辦理園區工程發包、監工及公有建築物、公共設施及交通等一般性維護所需經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1,733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1. 員工在職訓練費80千元。(2003)
2009 通訊費	95		2. 業務用郵電95千元。(2009)
2024 稅捐及規費	1		3. 公務機車燃料費等規費1千元。(2024)
2027 保險費	1		4. 公務機車保險費1千元。(202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		5. 辦理工程相關講習講座鐘點費13千元。(2036)
2039 委辦費	786		6. 委託辦理行政服務區周邊燈光意象美化786千元。(2039)
2051 物品	172		7. 物品172千元：(2051)
2054 一般事務費	211		(1) 業務用資訊耗材、文具用品及報章雜誌108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		(2) 業務用紙張59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3) 公務機車油料費5千元(1輛*汽油13公升/月*12月*31.3元)。
2072 國內旅費	359		8. 一般事務費211千元：(2054)
			(1) 業務用印刷181千元。
			(2) 園區水、電、氣供應協調業務費30千元。
			9. 諮詢服務中心建築維護費13千元。(2063)
			10. 公務機車養護費2千元。(2066)
			11. 國內出差旅費359千元。(207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預算金額	5,928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園區土地及房屋等不動產管理。
2. 辦理園區都市計畫及土地使用規劃業務。
3. 辦理新竹、竹南、生醫、龍潭、宜蘭、銅鑼園區之建築管理。
4. 辦理園區開發及營運管理事項。

預期成果：

1. 管理園區1,375公頃土地與百棟建築物，保障本局之產權完整與收益。
2. 新增科學園區規劃及更新新竹園區、新擴建園區暨其他土地使用更新及發展規劃事宜。
3. 依法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安檢抽複查。
4. 順利推動建管相關業務。
5. 提供園區廠商營運服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財產登記與管理	1,363	建管組地政租賃	辦理園區土地與建物管理所需經費，包括： 1. 業務用郵電230千元。(2009) 2. 土地與建物測量登記及地價證明所需之規費260千元。(2024) 3. 地政法令諮詢顧問費及代書服務費260千元。(2036) 4. 業務用文具、紙張及各項事務機耗材費202千元。(2051) 5. 圖簿文件晒圖、大圖輸出費、地圖印製費130千元。(2054) 6. 國內出差旅費281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1,363	科	
2009 通訊費	230		
2024 稅捐及規費	2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0		
2051 物品	202		
2054 一般事務費	130		
2072 國內旅費	281		
02 土地使用規劃、細部規劃及建築管理	2,390	建管組建築審查	辦理園區土地使用規劃及建築管理所需經費，包括： 1. 人員訓練進修25千元。(2003) 2. 業務用郵電200千元。(2009) 3. 學者專家出席費、法律諮詢顧問費及代書服務費50千元。(2036) 4. 委辦費1,780千元：(2039) (1) 配合園區及周邊土地發展應辦理之都市計畫變更及土地更新使用規劃暨環境規劃、園區地圖更新150千元。 (2) 園區公共建築安檢複查及建照抽查1,260千元。 (3) 昇降設備抽驗案260千元。 (4) 圖資數位化及違章建築辦理費用110千元。 5. 業務用文具、紙張、書報雜誌及資訊耗材費30千元。(2051) 6. 一般事務費85千元：(2054) (1) 公務用印刷、一般雜支及文件晒圖等費用31千元。 (2) 辦理園區專題講座費用54千元。 7. 國內出差旅費220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2,390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25		
2009 通訊費	2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39 委辦費	1,780		
2051 物品	30		
2054 一般事務費	85		
2072 國內旅費	22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預算金額	5,9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園區景觀規劃及維護管理	165	建管組景觀清潔	辦理園區景觀規劃及維護管理所需經費，包括： 1.人員訓練進修7千元。(2003) 2.朱銘公共藝術珍貴動產3件保險費30千元。(2027) 3.學者專家出席費、法律諮詢顧問費及代書服務費20千元。(2036) 4.業務用文具、紙張、書報雜誌及資訊耗材費3千元。(2051) 5.公務用印刷、一般雜支及文件晒圖等費用14千元。(2054) 6.國內出差旅費91千元。(2072)
2000 業務費	165	科	
2003 教育訓練費	7		
2027 保險費	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2051 物品	3		
2054 一般事務費	14		
2072 國內旅費	91		
04 竹南、龍潭、宜蘭、銅鑼及生醫園區	2,010	各組室	辦理本局所轄園區(竹南、龍潭、宜蘭、銅鑼及生醫園區)駐地行政管理所需經費，包括： 1.水電費516千元：(2006) (1)竹南園區業務用水電費91千元。 (2)龍潭園區業務用水電費9千元。 (3)宜蘭園區業務用水電費97千元。 (4)銅鑼園區業務用水電費99千元。 (5)生醫園區業務用水電費220千元。 2.通訊費265千元：(2009) (1)竹南園區郵電費160千元。 (2)龍潭園區郵電費4千元。 (3)宜蘭園區郵電費24千元。 (4)銅鑼園區郵電費17千元。 (5)生醫園區郵電費60千元。 3.其他業務租金110千元：(2021) (1)竹南園區網路IP交換機租金70千元。 (2)生醫園區網路IP交換機租金40千元。 4.物品116千元：(2051) (1)竹南園區業務用文具紙張、用品及資訊耗材等費用35千元。 (2)龍潭園區業務用文具紙張、用品及資訊耗材等費用28千元。 (3)宜蘭園區業務用文具紙張、書報雜誌及辦公用品、辦公桌椅、公文櫃、資訊周邊用品及資訊耗材費用10千元。 (4)銅鑼園區業務用文具紙張、書報雜誌及辦公用品、辦公桌椅、公文櫃、資訊周邊用品及資訊耗材費用10千元。
2000 業務費	1,895		
2006 水電費	516		
2009 通訊費	26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0		
2051 物品	116		
2054 一般事務費	18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35		
2072 國內旅費	73		
3000 設備及投資	115		
3035 雜項設備費	115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預算金額	5,9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5)生醫園區業務用文具紙張、書報雜誌及辦公用品、辦公桌椅、公文櫃、資訊用品及資訊作業耗材費用33千元。</p> <p>5.一般事務費180千元：(2054)</p> <p>(1)竹南園區處理公務所需印刷、環境佈置、清潔勞務、茶水及雜支等經費55千元。</p> <p>(2)龍潭園區處理公務所需印刷、清潔勞務等經費10千元。</p> <p>(3)宜蘭園區處理公務所需印刷裝訂、環境佈置、接待相關單位來訪、公務便餐費、配合廠商辦理民俗節慶活動、茶水及雜支等15千元。</p> <p>(4)生醫園區處理公務所需印刷、環境佈置、接待相關單位來訪、會議便餐費、茶水及雜支、配合廠商辦理民俗節慶活動、服務中心清潔費等100千元。</p> <p>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35千元：(2069)</p> <p>(1)竹南園區辦公室機具(飲水機、事務機、傳真機、投影機、會議室音響設備等)、環境設施設備、儀器設備、電梯、空調及電力等設施機具維護保養390千元。</p> <p>(2)龍潭園區電梯及空調設施機具維護保養40千元。</p> <p>(3)宜蘭園區辦公室設備(飲水機、事務機、傳真機、投影機、會議室音響設備等)維修費10千元。</p> <p>(4)銅鑼園區辦公室機具(飲水機、事務機、傳真機、投影機、會議室音響設備等)維修費20千元。</p> <p>(5)生醫園區空調設施、辦公室機具(飲水機、事務機、印表機等)及會議室投影機、會議室音響設備等維修費175千元。</p> <p>7.國內旅費73千元：(2072)</p> <p>(1)竹南園區國內出差旅費20千元。</p> <p>(2)龍潭園區國內出差旅費8千元。</p> <p>(3)宜蘭園區國內出差旅費15千元。</p> <p>(4)銅鑼園區國內出差旅費20千元。</p> <p>(5)生醫園區國內出差旅費10千元。</p> <p>8.雜項設備費115千元：(3035)</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預算金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龍潭園區增購及汰換辦公設備費用20千元。 (2)宜蘭園區增購及汰換辦公設備費用10千元。 (3)生醫園區增購及汰換冷氣、冰箱、投影機、屏隔設備、筆記型電腦、印表機、傳真機、辦公設備等85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主計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6005)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5265101023 工商行政	5265101024 營建行政
合 計	262,276	105,963	14,114	13,678	2,404	1,733
1000 人事費	240,710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655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546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188	-	-	-	-	-
1030 獎金	34,945	-	-	-	-	-
1035 其他給與	3,024	-	-	-	-	-
1040 加班值班費	8,882	-	-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600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5,996	-	-	-	-	-
1055 保險	14,874	-	-	-	-	-
2000 業務費	20,515	72,238	13,920	12,898	2,404	1,733
2003 教育訓練費	500	120	55	52	123	80
2006 水電費	3,900	-	-	-	-	-
2009 通訊費	1,300	1,203	568	176	333	95
2015 權利使用費	20	-	1,073	-	-	-
2018 資訊服務費	-	41,694	-	-	-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60	-	-	391	85	-
2024 稅捐及規費	115	-	21	3	11	1
2027 保險費	240	-	80	4	1	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06	1,420	572	180	13
2039 委辦費	3,479	27,404	3,680	8,075	338	786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170	-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0	70	10	-	-
2051 物品	1,526	430	240	215	210	172
2054 一般事務費	3,667	629	5,345	2,708	613	21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95	-	-	-	-	1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1	-	-	8	2	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24	12	114	35	257	-
2072 國內旅費	700	520	259	505	251	359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	1	-	-	-
2078 國外旅費	-	-	824	144	-	-
2081 運費	60	-	-	-	-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5265101023 工商行政	5265101024 營建行政
2093 特別費	158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907	5,764	-	-	-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5,764	-	-	-	-
3035 雜項設備費	907	-	-	-	-	-
3045 投資	-	-	-	-	-	-
4000 獎補助費	144	27,961	194	780	-	-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3,150	-	-	-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4,261	194	530	-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10,550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144	-	-	200	-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50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5165101200 園區實驗中學 教學與訓輔補助	5165108120 科學園區管理局 作業基金	5265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5,928	296,962	326,142	1,000	1,030,200
1000 人事費	-	-	-	-	240,71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	135,65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	-	21,54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	4,188
1030 獎金	-	-	-	-	34,945
1035 其他給與	-	-	-	-	3,024
1040 加班值班費	-	-	-	-	8,88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	-	-	1,60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	-	15,996
1055 保險	-	-	-	-	14,874
2000 業務費	5,813	-	-	-	129,521
2003 教育訓練費	32	-	-	-	962
2006 水電費	516	-	-	-	4,416
2009 通訊費	695	-	-	-	4,370
2015 權利使用費	-	-	-	-	1,093
2018 資訊服務費	-	-	-	-	41,69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0	-	-	-	2,846
2024 稅捐及規費	260	-	-	-	411
2027 保險費	30	-	-	-	35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0	-	-	-	2,871
2039 委辦費	1,780	-	-	-	45,542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	-	17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	-	-	100
2051 物品	351	-	-	-	3,144
2054 一般事務費	409	-	-	-	13,58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	80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	23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35	-	-	-	2,477
2072 國內旅費	665	-	-	-	3,259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	-	-	1
2078 國外旅費	-	-	-	-	968
2081 運費	-	-	-	-	6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5165101200 園區實驗中學 教學與訓輔輔助	5165108120 科學園區管理局 作業基金	5265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93 特別費	-	-	-	-	158
3000 設備及投資	115	-	326,142	-	332,92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5,764
3035 雜項設備費	115	-	-	-	1,022
3045 投資	-	-	326,142	-	326,142
4000 獎補助費	-	296,962	-	-	326,041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296,962	-	-	300,112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	-	14,985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	-	10,550
4085 獎勵及慰問	-	-	-	-	344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50
6000 預備金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1,000	1,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3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2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240,710	129,521	326,041	-
				教育支出	-	-	296,962	-
		1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輔助	-	-	296,962	-
		2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	-	-	-
				科學支出	240,710	129,521	29,079	-
		3		一般行政	240,710	20,515	144	-
		4		園區業務推展	-	109,006	28,935	-
			1	綜合企劃	-	72,238	27,961	-
			2	投資推廣	-	13,920	194	-
			3	社會行政	-	12,898	780	-
			4	工商行政	-	2,404	-	-
			5	營建行政	-	1,733	-	-
			6	地政及規劃	-	5,813	-	-
		6		第一預備金	-	-	-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697,272	-	332,928	-	-	332,928	1,030,200
-	296,962	-	326,142	-	-	326,142	623,104
-	296,962	-	-	-	-	-	296,962
-	-	-	326,142	-	-	326,142	326,142
-	-	-	326,142	-	-	326,142	326,142
1,000	400,310	-	6,786	-	-	6,786	407,096
-	261,369	-	907	-	-	907	262,276
-	137,941	-	5,879	-	-	5,879	143,820
-	100,199	-	5,764	-	-	5,764	105,963
-	14,114	-	-	-	-	-	14,114
-	13,678	-	-	-	-	-	13,678
-	2,404	-	-	-	-	-	2,404
-	1,733	-	-	-	-	-	1,733
-	5,813	-	115	-	-	115	5,928
1,000	1,000	-	-	-	-	-	1,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項	目	節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3	2			00650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00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	-	-	-
				5165100000 教育支出	-	-	-	-
				51651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5165108120 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	-	-	-
				5265100000 科學支出	-	-	-	-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	-	-	-
				5265101000 園區業務推展	-	-	-	-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	-	-	-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	-	-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5,764	1,022	-	326,142	-	-	332,928	
-	-	-	-	326,142	-	-	326,142	
-	-	-	-	326,142	-	-	326,142	
-	-	-	-	326,142	-	-	326,142	
-	5,764	1,022	-	-	-	-	6,786	
-	-	907	-	-	-	-	907	
-	5,764	115	-	-	-	-	5,879	
-	5,764	-	-	-	-	-	5,764	
-	-	115	-	-	-	-	115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6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1,54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188	
六、獎金	34,945	包含考績獎金14,606千元、特殊功勳獎賞10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20,239千元。
七、其他給與	3,024	
八、加班值班費	8,882	超時加班費3,00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6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5,996	
十一、保險	14,87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40,71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3			00650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2		00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50	142	-	-	-	-	-	-	6	6	4	5	1	2
		3	5265100100 一般行政	150	142	-	-	-	-	-	-	6	6	4	5	1	2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7	25	11	11	-	-	189	191	231,828	222,005	9,823	
17	25	11	11	-	-	189	191	231,828	222,005	9,823	1. 本年度預算未編列臨時人員相關經費。 2. 本年度勞務承攬支出，26人計13,957千元，包括： (1) 一般行政計畫，12人計5,999千元： <1> 行政大樓及活動中心B館清潔維護委外案4人2,520千元。 <2> 客服總機委辦計畫3人896千元。 <3> 檔案電子儲存管理及公文電子化總收(發)文端作業委辦計畫4人2,223千元。 <4> 帳務資料建檔電子儲存管理作業1人360千元。 (2) 園區業務推展計畫，14人計7,958千元： <1> 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行政事務委辦計畫1人750千元。 <2> 各園區訪客接待及諮詢服務等業務委辦計畫5人3,346千元。 <3> 科學園區事業各項環保許可申請審查、總量管制及環評應辦事項委辦案6人3,564千元。 <4> 科學園區園區事業決算書表查核工作委辦計畫2人298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7.05	1,800	1,140	31.30	36	34	40	AWD-3306。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燃油機車	1	97.08	125	156	31.30	5	2	2	131-DKM。
1	燃油機車	1	103.05	125	156	31.30	5	2	2	787-MZZ。
1	燃油機車	1	104.06	125	156	31.30	5	2	2	MAV-7661。
1	燃油機車	1	107.04	125	156	31.30	5	2	2	MQR-0873。
1	燃油機車	1	107.06	125	156	31.30	5	2	2	MKL-3276。
1	電動機車	1	110.06	0	0	0.00	0	2	1	EPE-5097。
	合 計				1,920		60	46	51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50 人 技工 4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7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1 人
 工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合計： 189 人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	9,775.23	194,465	600	-	-	-
二、機關宿舍	3	464.67	-	41	-	-	-
1 首長宿舍	1	177.90	-	15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	286.77	-	26	-	-	-
三、其他	2	2,648.70	29,749	167	-	-	-
合 計		12,888.60	224,214	808		-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9,775.23	-	-	600
-	-	-	-	-	464.67	-	-	41
-	-	-	-	-	177.90	-	-	15
-	-	-	-	-	-	-	-	-
-	-	-	-	-	286.77	-	-	26
-	-	-	-	-	2,648.70	-	-	167
	-	-	-	-	12,888.60	-	-	808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298,162	1,750
1.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1,200	1,750
(1)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01			-	800
[1]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公立大專校院辦理人才培育課程經費。		-	800
(2)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	02			1,200	950
[1]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公立大專校院、公立醫院參與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補助款。		1,200	950
2. 5165101200 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296,962	-
(1)園區實驗中學教學與訓輔補助	03			296,962	-
[1]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及訓輔經費。	112	296,962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資 土	本		門 其	合 計
		地	營 建 工 程		
200	-	-	-	-	300,112
200	-	-	-	-	3,150
-	-	-	-	-	800
-	-	-	-	-	800
200	-	-	-	-	2,350
200	-	-	-	-	2,350
-	-	-	-	-	296,962
-	-	-	-	-	296,962
-	-	-	-	-	296,96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17,181
1. 對團體之捐助				17,18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111
(1)5265101020 綜合企劃				11,911
[1]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	01	112-112 園區廠商	補助園區廠商參與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補助款。	11,911
(2)5265101020 綜合企劃				1,200
[1]補助園區產業相關團體舉辦研討會等	02	112-112 園區產業相關團體	補助與園區產業相關團體舉辦之研討會及相關活動等經費。	-
[2]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	03	112-112 研究機構、私立醫院	補助研究機構、私立醫院參與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補助款。	1,200
(3)5265101021 投資推廣				-
[1]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敦親睦鄰等	04	112-112 民間團體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敦親睦鄰或社會公益等活動及相關經費。	-
(4)5265101022 社會行政				-
[1]補助園區事業托兒設施及措施	05	112-112 園區廠商	補助園區事業托兒設施及措施等經費。	-
(5)5265101022 社會行政				-
[1]補助園區同業公會推動公益等	06	112-112 園區同業公會	補助園區同業公會推動園區公益及法令說明配合款。	-
[2]補助五一勞動節經費	07	112-112 新竹市總工會	補助五一勞動節活動經費。	-
[3]補助環保社團辦理相關研討會	08	112-112 環保社團	補助環保社團辦理相關研討會。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4,070
(1)5265101020 綜合企劃				4,070
[1]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09	112-11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人才培育課程經費。	2,870
[2]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	10	112-11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參與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補助款。	1,200
2. 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265100100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7,180	1,568	-	-		25,929
7,180	1,174	-	-		25,535
900	974	-	-		14,985
-	-	-	-		11,911
-	-	-	-		11,911
900	250	-	-		2,350
-	50	-	-		50
900	200	-	-		2,300
-	194	-	-		194
-	194	-	-		194
-	300	-	-		300
-	300	-	-		300
-	230	-	-		230
-	150	-	-		150
-	50	-	-		50
-	30	-	-		30
6,280	200	-	-		10,550
6,280	200	-	-		10,550
5,330	-	-	-		8,200
950	200	-	-		2,350
-	394	-	-		394
-	344	-	-		344
-	144	-	-		14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一般行政				
[1]三節慰問金	11 112-112	退休退職人員	本局退休退職人員(技工工友)三節慰問金。	-
(2)5265101022				-
社會行政				
[1]工安績優獎金	12 112-112	工安單位人員	表揚績優工安單位人員。	-
[2]環保績優獎金	13 112-112	環境保護單位人員	表揚推動環境保護工作績優單位人員。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265101022				-
社會行政				
[1]補助性別工作平等訴訟法律扶助經費	14 112-112	園區事業從業員工	補助性別工作平等訴訟法律扶助經費。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44	-	-	144
-	200	-	-	200
-	100	-	-	100
-	100	-	-	100
-	50	-	-	50
-	50	-	-	50
-	50	-	-	50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64	968	5	64	968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1	10	144	1	10	144
開 會	4	54	824	4	54	824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訪問 01 參訪國外環保設施 2H	歐亞美洲地區	環保設施等相關單位	參訪先進國家空氣污染防治、廢棄物處理、污水處理、溫室氣體管制等環保設施相關單位，作為業務推動之參考。	112.04-112.11	5	2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70	74	-	144				社會行政	無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因應竹科局長擔任ASPA理事長，加強參加亞洲科學園區ASPA之理事會、領袖會議、年會、商務洽談等相關活動 - 94	亞洲	1.擔任理事長增加國際影響力。 2.於國際會議中發表論文推廣園區。 3.積極與亞洲地區園區接觸，並參訪科學園區尋求合作。	7	2	80	60
02 參加世界大學研究園區協會(AURP)年會暨拜會創新產業機構 - 94	美國、加拿大	參與會議及拜訪美國研究園區，學習該國發展創新創業產業及產學合作經驗。	8	1	65	45
03 參加世界科學園區協會(IASP)國際年會暨拜訪園區等相關機構 - 94	歐洲	1.了解世界科學園區及大陸高科技發展新趨勢。 2.與世界科學園區會談交流。 3.發表我國園區發展經驗以推廣園區。	8	2	190	100
二·不定期會議						
04 參加歐美亞高科技展、參加姊妹園區活動、拜會新興國家及促進國際合作與科技外交活動 - 94	歐亞美洲地區	1.參加高科技產業展，了解適合於園區發展的產業技術。 2.配合行政院與經濟部政策，執行科技外交與推廣園區計畫。 3.加強國際合作及與執行姊妹園區之合作交流計畫。 4.拜訪具潛力新興國家，了解其產業與我國產業對接之可行性。	8	2	110	8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一開會、談判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0	150	投資推廣	不丹	108.06	2	212
			俄羅斯	107.10	3	251
			越南	106.10	2	66
24	134	投資推廣	印度	107.07	2	285
			美國	106.10	1	270
					-	-
50	340	投資推廣	德國、瑞士、法國	108.09	2	300
			越南	107.11	2	106
			土耳其	106.09	2	214
10	200	投資推廣	斯洛伐克、捷克、立陶宛	110.10	1	240
			泰國	108.09	3	151
			泰國	108.03	2	122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參加兩岸科技研討會議與產業展覽，及參訪大陸高新技術產業園區及創業基地，瞭解其產業發展趨勢及對我國科學園區之影響94	大陸地區	科學園區、創新創業基地	1.出席兩岸科技研討及合作相關會議。 2.拜訪科學園區瞭解其發展趨勢，以及對我國產業影響。 3.參訪創新創業基地，了解其最新作法以爲借鏡。	112.03 - 112.09	5	1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畫預算類別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	-	-	1	投資推廣	無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243,581	127,480	-	-
04 教育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243,581	127,480	-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 常 移 轉		對國外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22,761	3,168	300,112	170	697,272
-	-	296,962	-	296,962
22,761	3,168	3,150	170	400,31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326,142	-	-	
04 教育	-	326,142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	-	-
04 教育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2,500	4,286	-	332,928		1,030,200
-	-	-	326,142		623,104
2,500	4,286	-	6,786		407,096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1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興建綜合教學大樓中長程計畫	110-114	6.02	-	-	3.26	2.7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110年1月15日院臺科字第1090044380號函核定「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興建綜合教學大樓中長程計畫(110年至104年)」，嗣於111年5月20日部授竹企字第1110016404號函送國家發展委員會，第一次修正後「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興建綜合教學大樓中長程計畫(110-114年)」。 2. 本計畫所需興建經費6.4億元，110至111年度預算原編列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0.38億元，後續依行政院頒布之「科學園區實驗中學預算編列分工原則」編列所需經費。 3. 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科目3.26億元。

本 頁 空 白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12,885	32,647
1.5265100100 一般行政			3,479	-
(1)檔案電子儲存管理及公文電子化總收(發)文端作業委辦計畫	112-112	辦理檔案掃瞄、電子儲存管理事項，提升檔案保存暨應用效益及為配合公文電子化，節能減紙計畫，辦理總收(發)文端無紙化作業及檔案庫房消防提升相關電子儲存管理作業委外費用。	2,223	-
(2)客服總機委辦計畫	112-112	提升為民服務，辦理本局客服及總機業務。	896	-
(3)帳務資料建檔電子儲存管理作業	112-114	辦理帳務資料電子儲存管理作業，提升帳務處理之效率。	360	-
2.5265101000 園區業務推展			9,406	32,647
5265101020 綜合企劃			750	26,654
(1)園區專業技術經營管理等人才培訓委辦計畫	112-112	依政府採購法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訓練機構辦理園區半導體、光電、通訊、資訊軟體及醫藥生技等創新產業技術課程訓練與專題講座業務。	-	17,704
(2)園區人才培育行政事務委辦	112-112	委辦人才培育補助業務推動各階段行政事務工作。	-	1,400
(3)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行政事務委辦計畫	112-112	協助辦理精準健康跨域推升計畫之補助業務推動各階段(如受理申請、審查、簽約撥款、期中查訪、期末驗收、成效追蹤等部分、法規諮詢)、輔導廠商海外取證、辦理國際研討會、推動精準健康產品開發與臨床應用等行政庶務性工作。	750	1,550
(4)科學園區國際交流媒合與商機鏈結委辦計畫	112-112	參與國內外生醫相關展會、推動國際姊妹園區及交流與合作、協助園區生醫相關廠商及團隊進行國際技術交流與商機媒合。	-	6,000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3,346	334
(1)各園區訪客接待及諮詢服務等業務委辦計畫	112-112	各園區國內外訪賓接待及提供諮詢服務。	3,346	334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本		合 計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10	-	-	45,542
-	-	-	3,479
-	-	-	2,223
-	-	-	896
-	-	-	360
10	-	-	42,063
-	-	-	27,404
-	-	-	17,704
-	-	-	1,400
-	-	-	2,300
-	-	-	6,000
-	-	-	3,680
-	-	-	3,68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5265101022 社會行政			4,022	4,053
(1)園區安全衛生輔導查核計畫	112-112	因應園區勞工職業健康促進及安全衛生之需求，委託專業機構臨廠輔導協助推動安全衛生及職場健康促進，促使園區事業能更有效率改善園區工作人員的健康。	458	1,142
(2)辦理工安環保月開幕式活動	112-112	配合辦理開幕式活動。	-	925
(3)園區安全衛生人員精進計畫	112-112	提升園區安全衛生人員專業人力及法規認知。	-	800
(4)科學園區事業各項環保許可申請審查、總量管制及環評應辦事項委辦	112-112	委託辦理事業單位環保許可審查及污染總量管理業務。	3,564	1,186
5265101023 工商行政			298	30
(1)科學園區園區事業111-113年度決算書表查核工作委辦計畫	111-113	委託辦理園區事業111年度決算書表網路申報查核初審作業及審視本局申報系統之會計科目是否完備，以利廠商進行申報作業。	298	30
5265101024 營建行政			-	786
(1)行政服務區周邊燈光意象美化	112-112	行政區周邊燈光意象美化。	-	786
5265101026 地政及規劃			990	790
(1)園區及園區周邊土地用地變更相關業務委辦計畫	112-112	配合園區及周邊土地發展應辦理之都市計畫變更及土地更新使用規劃暨環境規劃、園區地圖更新。	-	150
(2)園區公共建築安檢複查及建照抽查委辦計畫	112-112	園區公共建築安檢複查及建照抽查。	990	270
(3)昇降設備抽驗案委辦計畫	112-112	昇降設備抽驗。	-	260
(4)圖資數位化及違章建築處理委辦計畫	112-112	建照、使照及室內裝修之圖資數位化及違章建築查報處理。	-	11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8,075
-	-	-	1,600
-	-	-	925
-	-	-	800
-	-	-	4,750
10	-	-	338
10	-	-	338
-	-	-	786
-	-	-	786
-	-	-	1,780
-	-	-	150
-	-	-	1,260
-	-	-	260
-	-	-	11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科		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3	2			006500000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主管	500	
				0065100000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5265100000 科學支出		
				5265101000 園區業務推展		
			2	5265101021 投資推廣	500	辦理業務推廣，園區形象推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7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 	遵照辦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2.	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分署</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7.	<p>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8.	<p>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 110 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遵照辦理。
(十)	<p>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p>	配合主管部會辦理。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p>	
主計總處 (十六)	<p>歲出部分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 第 2 項 主計總處 本項通過決議</p> <p>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p>	遵照辦理。
(十五)	<p>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p> <p>歲出部分 第 22 款 科技部主管 第 1 項 科技部 本項通過決議</p> <p>有鑑於近年氣候變遷頻繁，又 110 年我國遭逢 56 年來最大旱災，科學園區因缺水問題生產量能皆受到影響，如未來再遇旱災，科學園區該如何因應？除叫廠商節約用水、限定節水率之外，是否還有其他措施？科技部應超前部署，運用科技、學術研究防範旱災問題，爰要求科技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0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779 號函，將「科學園區未來乾旱及用水需求增加之因應措施」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為因應全球環境變遷與挑戰，將以永續發展思維，規劃推動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之科學園區。既有園區及新設園區未來發展之用水需求及規劃，將在能源轉型及永續政策架構下，持續洽經濟部及相關供應單位協商，並掌握供應時程及穩定供應機制，以確保園區廠商生產需求。</p> <p>二、既有園區，預估 2031 年新增用水需量 56.05 萬 CMD，用水計畫書已獲水利署審查同意、台水公司同意供水及再生水供應；新設園區：新增用水需量 15.47 萬 CMD，將於籌設計畫核准後，積極與水利主管機關協商供水事宜。為提高園區抗旱韌性，積極配合水利署、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分工合作開發利用再生水。為因應園區未來用水需求，將依據臺灣各區域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配合水利署推動新水源開發。</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九)	<p>110 年台灣遭逢半世紀以來最嚴峻之乾旱，各地區進入不同程度之減壓供水、限水、停耕、歇業等情況，科學園區亦配合辦理相關限水措施。聯合國 110 年 8 月 10 日發布之 AR6 報告顯示未來幾十年碳排放若未大幅減少，全球乾旱發生頻率將增加，我國氣候變遷團隊亦推估未來台灣年最大連續不降雨日數呈現增加趨勢。依各園區推估，未來 5 年用水量需求仍呈遞增趨勢，但 109 年下半年至 110 年上半年乾旱導致限水之殷鑑不遠；爰要求科技部及新竹科學園區、中部科學園區及南部科學園區持續推動節水措施，針對未來用水需求增加及乾旱之可能預為因應，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0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780 號函，將「科學園區未來乾旱及用水需求增加之因應措施」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為因應全球環境變遷與挑戰，將以永續發展思維，規劃推動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之科學園區。既有園區及新設園區未來發展之用水需求及規劃，將在能源轉型及永續政策架構下，持續洽經濟部及相關供應單位協商，並掌握供應時程及穩定供應機制，以確保園區廠商生產需求。</p> <p>二、既有園區，預估 2031 年新增用水需量 56.05 萬 CMD，用水計畫書已獲水利署審查同意、台水公司同意供水及再生水供應；新設園區，新增用水需量 15.47 萬 CMD，將於籌設計畫核准後，積極與水利主管</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一)	<p>我國科學園區設立宗旨，在於塑造高品質研發、生產、工作、生活與休閒於一區域之人性化環境，建立高科技產業發展基地，吸引高科技產業及人才進駐，促進產業合作及升級，更期許打造國際化並結合「生產」、「生活」、「生態」及「生命」四生共榮的優質園區。然現階段之科學園區之設計與使用，皆以廠房、辦公大樓為建造依據，並未將設計導入生活，融入地方文化、特色於園區，缺乏溫馨感。科技部應於科學園區規劃階段參考各地之特色及產業，在引導科技發展之虞，更帶動地方特色發展，打造真正四生共榮之園區。綜上所述，科技部應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政策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p>	<p>機關協商供水事宜。為提高園區抗旱韌性，積極配合水利署、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分工合作開發利用再生水。為因應園區未來用水需求，將依據臺灣各區域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配合水利署推動新水源開發。</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4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210 號函，將「科學園區之設計與使用」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科學園區場址之遴選及開發作業，在公開、公正、公平環境下運作，選址委員會(含外聘專家學者)依據「科學園區新設園區遴選作業須知」相關規範，視各項環境條件共同討論研訂，並參考地方特色及產業現況。</p> <p>二、又為配合產業結構變遷、科學園區持續創新轉型，促成科技發展及兼顧環保、生態及資源永續利用，將園區設計</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十)	<p>有鑑於科學園區為我國經濟產業命脈，相關擴充開發之籌設計畫應注重過去發生之環境與用地爭議，且新設置或擴增之科學園區將帶來大量人口移入，導致諸如新竹科學園區鄰近地區之學童因學校不足而須跨區就讀等教育資源不足之問題；又或上下班尖峰時段之交通壅塞問題亦可能影響既有城市規劃。爰建議科學園區未來籌備擴增或新設計畫時，應周延規劃並完善溝通，並要求科技部於 1 個月內針對「科學園區如何兼顧科技發展、環境保護與民眾生活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導入生活，融入地方文化特色。未來新設(含擴建)科學園區將以優質環境策略為依循。</p> <p>三、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後續仍持續打造高品質研發、生產、工作、生活與休閒於一區域之人性化環境，建立高科技產業發展基地，吸引高科技產業及人才進駐，促進產業合作及升級，型塑國際化的優質園區，將設計導入生活，融入地方文化、特色於園區，除引導科技發展外，更帶動地方特色發展。</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4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209 號函，將「科學園區開發兼顧科技發展、環境保護與民眾生活圈」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考量過往擴建或新設園區所發生之相關爭議，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完成「新設(含擴建)科學園區政策評估說明</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書」，於 107 年 11 月 14 日經行政院核定原則同意辦理；新設或擴建園區須依據內政部「全國國土計畫」作為指導原則。有關環保、交通、人口衝擊等相關議題，均於擴建或新設園區前，進行妥善規劃，並考量環境、社會經濟各層面影響，以降低社會爭議。</p> <p>二、後續擴建或新設園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未來仍優先檢討現有科學園區產業用地(含尚未出租土地)，並納入都市計畫滾動式檢討機制，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提高現有建蔽率和容積率，強化土地使用效率；將個案審慎評估，以確認正當性及必要性，透過遴選、籌設及實質規劃等機制，確保環境品質並使國土資源作最有效之分配與利用；將一併評估對教育資源之衝擊與配置，並與地方政府密切合作，以效益最大化原則，採</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十一)	<p>「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僱用受僱者一百人以上之雇主，應提供下列設施、措施：一、哺（集）乳室。二、托兒設施或適當之托兒措施。」，同條第 2 項規定：「主管機關對於雇主設置哺（集）乳室、托兒設施或提供托兒措施，應給予經費補助。」。惟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及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補助托兒設施措施經費作業要點所列之補助項目並未包含哺（集）乳室，亦未訂有類似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按間數、人數與金額之分級補助衡量指標。為達到職場友善環境、提高國人生育意願以舒緩少子化現象，科技部所屬 3 科學園區應強化育兒補助措施並制定一致補助標準。爰請科技部加強督導 3 園區育兒措施政策推動，並</p>	<p>取彈性措施滿足園區從業員工子女教育需求。</p> <p>三、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後續仍持續打造高品質研發、生產、工作、生活與休閒於一區域之人性化環境，建立高科技產業發展基地，吸引高科技產業及人才進駐，促進產業合作及升級，更期許打造國際化並結合「生產」、「生活」、「生態」及「生命」四生共榮的優質園區，兼顧科技發展、環境保護與民眾生活圈。</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1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937 號函，將「改善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勞動部訂有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設置標準及經費補助辦法，而科學園區管理局亦訂有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園區廠商可擇一申請補助。</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十四)	<p>訂定一致標準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改善書面報告。</p> <p>科技部吳部長政忠曾表示，科學園區未來有新的方向轉型，包括精緻多元、和在地生活更緊密結合、綠色節能等。竹科 X 基地是科技部與新竹市政府合作打造，第 1 座創新型的「都市型科學園區」，具有引進低耗水與低耗能產業、小而精緻、園市一體及舊工業用地重生等特色。而台中也有中部科學園區、台中精密科學園區與台中工業區等產業聚落，在半導體、精密機械、智慧製造，甚至航太、醫材等領域都有非常突出的表現，且距離台中市區也近。同時交通上除了鐵公路之外，還有台中港及台中國際機場「雙港」之優勢。爰請科技部研議竹科 X 基地「都市型科學園區」的創新模式，在台中實現的可行性，以刺激、帶動台中低耗水、低耗能的科技相關產業的轉型與發展，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二、針對三園區管理局補助規範不一致部分，中科及南科管理局於相關補助要點規範函報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納入哺(集)乳室設置間數與使用人數、收托受雇者子女人數、褓母證照(含專業人員)與收托人數比、提供托兒津貼補助人數與金額等分級之補助衡量指標，於 111 年起三園區推動原則已趨一致。</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4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211 號函，將「台中規劃都市型科學園區的可行性」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依據內政部「全國國土計畫」推估科學園區新增用地需求為 1,000 公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此為最大用地上限，並考量產業升級及轉型、充分有效利用既有土地及國際合作之可行性，規劃未來十年用</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地需求，於 107 年 7 月 11 日核定「科學園區未來十年規劃藍圖」。</p> <p>二、目前中部科學園區所轄台中園區已趨飽和，要擴展新的科學園區，首先希望能尋找足夠發展之土地，其次科學園區需將未來十年的成長需求納入考量，再者園區應鄰近大學，能與科研單位緊密結合，產業研發、製造新產品時能有研究人員就近協助；最後綜合考量臺灣土地需求問題、交通便捷性、能採取學術基地研發再移地製造之可行性、經濟與環境的平衡及中央與地方合作。</p> <p>三、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後續仍持續研議竹科 X 基地「都市型科學園區」在台中實現的可行性，以刺激、帶動台中低耗水、低耗能的科技相關產業轉型與發展，打造高品質研發、生產、工作、生活與休閒於一區域之人性化環境，並兼顧科技發展、</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十五)	<p>台灣 2021 年上半年遭逢嚴重旱災，科學園區亦配合辦理限水，如台積電中科廠當時就啟動水車，前往建築工地載運工地施工所需排放的地下水。而我國為全球重要半導體生產重鎮，缺水危機甚至引起國際高度關注。另外，歐盟、英國、美國、日本及韓國皆宣示以 2050 年達到碳中和的目標，且蘋果等科技大廠亦帶頭要求供應鏈在 2050 年前達到全數使用再生能源的目標，顯見綠能發展已成為全球趨勢。科技部除持續推動節水、節能措施外，更應秉持超前部署之前瞻思惟，審慎規劃因應措施，如訂定低耗水、低耗能及使用再生能源的管考標準，推動產業轉型，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環境保護與民眾生活圈。</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0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781 號函，將「科學園區用水、用電及再生能源之規劃」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為因應全球環境變遷與挑戰，將以永續發展思維，規劃推動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之科學園區。既有園區及新設園區(未來發展之用水用電需求及規劃，將在能源轉型及永續政策架構下，持續洽經濟部及相關水電供應單位協商，並掌握供應時程及穩定供應機制，以確保園區廠商生產需求。</p> <p>二、目前用水計畫管控情形，既有園區預估 2031 年新增用水需量之用水計畫書已獲水利署審查同意、台水公司同意供水及再生水供應；用電計畫管控情形，既有園</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區預估 2031 年新增用電需量約 570.06 萬 KW，用電計畫書已獲台電公司同意供電。</p> <p>三、未來用水加強管控措施，新設園區新增用水需量，將於籌設計畫核准後，積極與水利主管機關協商供水事宜。為提高園區抗旱韌性，積極配合水利署、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分工合作開發利用再生水，因應園區未來所需用水需求，將依據臺灣各區域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配合水利署推動新水源開發；未來用電加強管控措施，新設園區，新增用電需量，將於籌設計畫核准後，積極與台電公司協商供電事宜。既有園區用電契約容量 5,000KW 以上用戶，未來需依規定裝設契約容量 10%之再生能源。新入區廠商於租地簡報、建築許可預審及用電計畫書申請時，應評估 50%屋頂可用面積建置太陽光電並設置自用儲</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一五)	<p>有鑑於近年氣候變遷頻繁，又 110 年我國遭逢 56 年來的最大旱災，科學園區因缺水問題生產量能皆受到影響，如未來再遇旱災，科學園區該如何因應，除叫廠商節約用水、限定節水率之外，是否還有其他措施，科技部應超前部署，運用科技、學術研究防範旱災問題，爰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能設備。太陽光電 2025 年總設置量達 225MW。</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0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782 號函，將「科學園區未來乾旱及用水需求增加之因應措施」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為因應全球環境變遷與挑戰，將以永續發展思維，規劃推動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之科學園區。既有園區及新設園區未來發展之用水需求及規劃，將在能源轉型及永續政策架構下，持續洽經濟部及相關供應單位協商，並掌握供應時程及穩定供應機制，以確保園區廠商生產需求。</p> <p>二、既有園區，預估 2031 年新增用水需量 56.05 萬 CMD，用水計畫書已獲水利署審查同意、台水公司同意供水及再生水供應。</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一六)	<p>科技部為強化性別平等政策，規劃該部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中部科學園區及南部科學園區等 3 園區增設 2 至 6 歲員工子女公共化教保服務，期藉由提供員工友善育兒之職場環境，發揮鼓勵學研界跟進之示範效果。惟 3 園區補助規範未盡一致，科技部應督促 3 園區進一步探究相關補助規範之妥適性及執行成效，俾達保障婦女權益及促進其參與就業等補助目標。爰要求科技部應於 3 個月內，就「精進 3 園區企業托兒補助規範具體作為及一致準則」，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三、新設園區，新增用水需量 15.47 萬 CMD，將於籌設計畫核准後，積極與水利主管機關協商供水事宜。為提高園區抗旱韌性，積極配合水利署、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分工合作開發利用再生水。為因應園區未來用水需求，將依據臺灣各區域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配合水利署推動新水源開發。</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1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935 號函，將「改善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勞動部訂有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設置標準及經費補助辦法，而科學園區管理局亦訂有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園區廠商可擇一申請補助。</p> <p>二、針對三園區管理局補助規範不一致部分，中科及南科管理局已於相關</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二四)	<p>少子女化已成我國必須嚴肅面對的國安問題，科技部承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科技部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決議（四十一），就女性科研人才配套措施進行檢討，規劃分從友善環境、組織機制、科普宣導及跨界合作等面向持續精進，而友善環境面向之具體作法包含該部及所屬科學園區提供 2 至 6 歲員工子女公共化教保服務，其中科技部設置 2 班，已於 110 年 8 月招生；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下稱竹科）、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下稱中科）及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下稱南科）分別設置 11 班、7 班及 12 班，將於 111 年 8 月招生。惟依各園區管理局提供之補助作業要點，其規範內容未盡一致。例如，竹科補助對象除該園區公私立機構或機關設有托兒設施或提供托兒措施者，並含括設有哺（集）乳室者，且訂有按哺（集）乳室設置間數與使用人數、收托受僱者子女人數、褓母證照（含專業人員）與收托人數比、提供托兒津貼補助人數與金額等分級之補助衡量指標。然中科及南科補助對象未含括設有哺（集）乳室者之公私立機構或機關，亦未訂有類似竹科按間數、人數與金額之分級補助衡量</p>	<p>補助要點納入哺(集)乳室設置間數與使用人數、收托受僱者子女人數、褓母證照(含專業人員)與收托人數比、提供托兒津貼補助人數與金額等分級之補助衡量指標，於 111 年起三園區推動原則已趨一致。</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1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932 號函，將「改善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勞動部訂有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設置標準及經費補助辦法，而科學園區管理局亦訂有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園區廠商可擇一申請補助。</p> <p>二、針對三園區管理局補助規範不一致部分，中科及南科管理局已於相關補助納入哺(集)乳室設置間數與使用人數、收托受僱者子女人數、褓母證照(含專業人員)與</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二六)	<p>指標。就此，科技部應就各科學園區之托育措施，訂定公平、公正之規範與配套措施，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科學園區為全球半導體重要生產基地，近年全球晶圓代工產能吃緊，晶片供不應求，國內缺水危機引發國際媒體關注，依各園區實際用水量資料，三園區實際平均日用水量 108 年度為 46 萬 5,889 噸，109 年度增加為 51 萬 0,921 噸。細究各基地實際平均日用水量，以中部科學園區台中園區 108 年度 10 萬 6,828 噸及 109 年度 11 萬 4,321 噸，最為接近該基地之經濟部水利署核定用水量 12 萬噸，而依每年各月用水量，以 6 至 10 月為用水量較大月份。依據台灣氣候變遷科學團隊 110 年 IPCC 氣候變遷第 6 次評估報告之台灣地區未來氣候趨勢推估，年最大連續不降雨日數各地有增加趨勢，最劣情境下，21 世紀中、末平均增加幅度約為 5.5%、12.4%。就此，科技部應持續推動節水措施，並就未來用水需求增加及乾旱可能機率增加情況，預為妥謀因應措施，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收托人數比、提供托兒津貼補助人數與金額等分級之補助衡量指標，於 111 年起三園區推動原則已趨一致。</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0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783 號函，將「科學園區未來乾旱及用水需求增加之因應措施」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為因應全球環境變遷與挑戰，將以永續發展思維，規劃推動精緻多元、優生活、節能永續之科學園區。既有園區及新設園區未來發展之用水需求及規劃，將在能源轉型及永續政策架構下，持續洽經濟部及相關供應單位協商，並掌握供應時程及穩定供應機制，以確保園區廠商生產需求。</p> <p>二、既有園區，預估 2031 年新增用水需量 56.05 萬 CMD，用水計畫書已獲水利署審查同意、</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二九)	<p>111 年度科技部一般行政之預算，係推動整體科技發展，並發展科學園區之用。然而，3 園區管理局提供企業托兒補助規範未盡一致，例如新竹科學園區補助對象除該園區公私立機構或機關設有托兒設施或提供托兒措施者，並含括設有哺（集）乳室者，且訂有按哺（集）乳室設置間數與使用人數、收托受僱者子女人數、褓母證照（含專業人員）與收托人數比、提供托兒津貼補助人數與金額等分級之補助衡量指標。中部科學園區及南部科學園區補助對象卻未含括設有哺（集）乳室者之公私立機構或機關，亦未訂有類似竹科按間數、人數與金額之分級補助衡量指標。爰俟業務單位完成改善後，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台水公司同意供水及再生水供應。</p> <p>三、新設園區，新增用水需量 15.47 萬 CMD，將於籌設計畫核准後，積極與水利主管機關協商供水事宜。為提高園區抗旱韌性，積極配合水利署、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分工合作開發利用再生水。為因應園區未來用水需求，將依據臺灣各區域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配合水利署推動新水源開發。</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1 日以部授中企字第 1110005933 號函，將「改善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勞動部訂有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設置標準及經費補助辦法，而科學園區管理局亦訂有托兒設施措施補助要點，園區廠商可擇一申請補助。</p> <p>二、針對三園區管理局補助</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p>第 2 項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本項通過決議</p> <p>111 年度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第 4 目「園區業務推展」預算編列 1 億 6,277 萬 3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規範不一致部分，中科及南科管理局已於相關補助要點納入哺(集)乳室設置間數與使用人數、收托受雇者子女人數、褓母證照(含專業人員)與收托人數比、提供托兒津貼補助人數與金額等分級之補助衡量指標，於 111 年起三園區推動原則已趨一致。</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2 日將「園區業務推展」解凍書面報告，以科部聯字第 1110012103N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因應極端氣候對園區產業用水之影響，竹科管理局持續積極透過開源、節流及備援等策略擘劃水資源配置因應措施。</p> <p>二、竹科管理局就辦理園區擴建及用地取得時相關配套措施為審慎進行都市計畫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依規發給各項補</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償、提供獎勵金並從優補償，協助住宅、宗教、墳墓、產業等各項安置措施，並充分與民眾溝通說明，尋求認同與支持。</p> <p>三、針對新竹科學園區交通壅塞問題，竹科管理局持續與新竹縣、市政府等相關單位協調改善交通問題，辦理聯外道路興建、改善工程並啟動交通改善專案小組計畫。</p> <p>四、為防止委託辦理人才培訓時人才資訊及機密外流，竹科管理局之作為包含評選作業嚴謹、落實履約管理及後續強化作法。</p> <p>五、為加強園區作業基金收入之管控，竹科訂定「園區作業基金收入控管作業及保全措施」，就租金控管作業及保全措施訂定作業流程，亦制定逾期未收回租金之催收機制，另針對租金逾期欠款事宜，積極循法律途徑向公司及其負責人、連保人(取得債權</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憑證及聲請強制執行)追償。</p> <p>六、竹科管理局執行醫療器材產業加速新創與躍升國際推動計畫 (108 至 111 年)，主要促成竹科醫材廠商至歐、美、日、新南向等國進行商機鏈結、技術交流及資金媒合、吸引來台投資等。考量疫情影響，調整交流活動型態及規模，爰依實際需求編列預算。</p> <p>七、「竹科精準健康跨域躍升計畫」補助對象包括園區廠商、研究機構、大專院校及公私立醫院。期能結合竹科資訊及通訊(ICT) 能量，推動生醫(Bio)產業發展，鏈結園區廠商、周邊醫院與學研機構，以建立生醫產業關鍵技術與產品臨床數據，並推動精準健康產品開發與臨床應用，藉以強化竹科精準健康產業聚落。</p> <p>八、竹科管理局積極參與國際事務，擔任國際組織之重要職務發揮影響</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二)	<p>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土地面積 70.8 公頃，其中提供廠商用地 34.82 公頃，已出租土地 10.7 公頃，土地出租率僅 31.64%；銅鑼園區土地面積 351.24 公頃，其中提供廠商用地 94.08 公頃，已出租土地 61.14 公頃，土地出租率 64.99%，導致營運虧損問題。爰要求科技部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園區招商檢討改善計畫。</p>	<p>力，且隨著疫苗施打的普及，各國已紛紛開放邊界允許旅行，國際會議及各項產業展也逐漸恢復實體辦理，實有參與的必要。</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7 日將「宜蘭及銅鑼園區招商檢討改善」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09213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擴大廣宣綜效，持續積極與宜蘭縣政府及周邊學研單位合作辦理招商說明會及相關活動行銷園區；積極拜訪園區開放量產「生物科技」、「精密機械」、「光電元件材料」、「通訊」及「綠能」等 5 大產業之潛在廠商，推動產業聚落落腳宜蘭園區，亦辦理招商說明會，吸引潛在廠商參加，並持續協助宜蘭大學及佛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之營運，同時經營「蘭青庭」青創基地，</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三)	<p>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多年來與周邊大專校院及產業合作進行園區人才培育，每年均編列 2,000 餘萬元經費，111 年則編列 2,996 萬 3 千元，惟人才培育執行成效與計畫不明，爰請科技部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為園區新進廠商型態注入活水。</p> <p>二、銅鑼園區積極引進以低污染與低耗能之科技產業為主，已逐漸形成「支援半導體產業發展」關鍵園區及「智慧機械」與「車用電子」研製基地，未來將配合產業鏈發展需求，持續加強招商力度。</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111 年 3 月 30 日將「新竹科學園區編列人才培育經費與執行成效」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0545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竹科管理局積極辦理人才培訓任務，「科學園區人才培訓計畫」110 年開辦課程總計 2,126 小時，培訓 9,529 人次，「科學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近 3 年參與本計畫提供企業實習之廠商共計 99 家次，產學媒合共計 37 件計畫，積極協助企業培養足以突破關鍵技術及帶動新興學科的科學家與領導人才，厚植園區整體研發實</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四)	<p>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的寶山第二期擴建計畫，將徵收私有土地，牽涉地主 500 多人。居民對補償與安置方式有疑慮，如何讓鄉親理解並支持竹科的長遠發展，科技部及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應與各相關部會及所在縣市、自救會協調安置方案。爰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就安置方案提出書面報告，爭取鄉親支持新竹科學園區長遠發展。</p>	<p>力。</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 20 日將「寶山二期擴建案居民溝通、補償及安置」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095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竹科管理局積極辦理相關公聽會及說明會進行溝通協調、依規發給補償費(救濟金)並加發獎勵金從優補償，以及協助各項安置措施(包含居住、宗教、墳墓、產業)。</p> <p>二、本案同意協議價購比率已達 93%，代表多數所有權人理解並支持本案，竹科管理局後續亦將持續協助居民搬遷事宜。</p>
(五)	<p>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實驗中學提供具雙語及特色課程之優良環境，學習資源較其他公立學校豐富，為加強優勢並充分展現學校教學特色，宜提高競爭優勢，結合科學園區產業特色，如何發展 STEAM 教學，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 20 日將「竹科實中教學特色」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088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竹科實中積極善用學校週邊</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	<p>具中共官方背景之清華海峽研究院進駐國立清華大學係透過財團法人自強工業科學基金會得以租用清華大學育成中心，經教育部與經濟部、大陸委員會組成之專案小組查察後，認定自強基金會已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3 條之 1。查某清華大學教授截至 108 年止仍接受科技部專題計畫補助而在校，在此之前，其先後擔任自強工業基金會（98 至 105 年）執行長、清華海峽研究院執行長，並於 105 年赴北京參加「2016 年兩岸青創產業園區發展研討會」，並於會中表示「清華海峽研究院將進駐新竹清華大學創新育成大樓，希望通過這一平臺的建立可以協助大陸企業在臺灣找到人才，臺灣創業者也可借用這一平臺，在大陸找到所需資金。」，顯見清華大學、自強基金會、清華海峽研究院在引進中共官方組織這件事情上已不可分割，並有特定人士串聯之痕跡。自強基金會為 62 年以清華大學校友為主組成，提攜後進、培育英才立意良善，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亦歷年委託並補助自強</p>	<p>教育資源，於科學班及數理資優班結合科學園區產業特色，鏈結同步輻射研究中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清華大學能量開設專題課程，小學部、國中部亦開設具有跨領域、動手做、生活應用、解決問題、五感學習之 STEAM 相關專題課程，精進教學能力、提升教育品質。</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 21 日將「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辦理人才培訓計畫之精進與改善作為」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380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強化標案資訊安全周密性，於契約規範內增列有關委外契約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及保密相關規定懲罰性條款，並落實履約管理。</p> <p>二、未來於委辦案評選時，將對廠商過往相關實績及資安保護與個資管理作為納入配分權重，並於執行期加強資訊安全</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七)	<p>基金會辦理新竹科學園區人才培訓，辦理諸多職訓課程免費或優惠園區人員。若國立清華大學遭中共滲透為事實，則可能再透過自強基金會滲透至新竹科學園區，相關人才、商業機密恐已外流，屆時，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恐淪為資助滲透機構之單位。綜上，中共恐已從學術滲透至我國最關鍵的園區產業核心竊取機密並挖角人才，竹科管理局應強化標案規範禁止違反國安相關規範者得標，並嚴防資安漏洞。爰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精進、改善、查察委辦案書面報告。</p> <p>科學園區為我國重要產業基地，更是國際半導體供應鏈重鎮，在全球晶片產能吃緊之際，園區營運狀況動輒牽動國際社會，因此相關基礎建設及資源供應是否穩定相當重要。惟 110 年 5 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興達發電廠設備故障導致全台輪流供電，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生物醫學園區及宜蘭園區 27 家公司遭受影響，園區應強化電力供應穩定，並輔導廠商節能並發展再生能源以供應自身需求。又全球暖化之故，氣候相關科研機構預判我國未來每年連續不降雨日數將逐漸增加，109 年下半年至 110 年上半年我國遭逢半世紀以來最嚴峻之乾旱，3 大科學園區亦得配合限水措施。未來乾旱情況可能加劇的同時，科學園區亦在逐年擴大，進駐廠商逐年增加，推估用水量也在逐步成長，節水、水資源再利用、海水淡化等有助於水資源取得之措施強化建置已刻不容緩。綜上，科學園區為我國產業重鎮，占 GDP 比重達 15%，其基礎設施、能源與資源供應穩定與否除牽動國內經濟，更影響全球市場供應鏈，科學園區應加</p>	<p>稽核。依個資相關法規做好履約管理，督促委辦單位全面檢討網路及系統安全性，提升系統管理人員資訊安全管理能力，落實網路安全管理及系統資訊取存控制。</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 20 日將「加強資源再利用與資源取得之能力，並協助強化廠商天然資源自給自足之能力」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083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降低天然資源使用： (一) 針對園區廠商進行總量管制措施，要求廠商於營運前提送用水用電計畫。 (二) 結合產官學研等專家學者，持續辦理節水節能輔導作業。 (三) 引進創新、研發導向之低耗水低耗能產業。</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強資源再利用與資源取得之能力，並協助強化廠商天然資源自給自足之能力。爰要求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具體規劃報告。</p>	<p>二、有效重複利用水資源：</p> <p>(一) 要求高用水產業(半導體及光電業)製程回收率須達 85% 以上。</p> <p>(二) 預計 119 年達成寶山二期園區 100% 使用再生水。</p> <p>三、強化取得資源能力：</p> <p>(一) 經濟部水利署已策定水資源經理計畫，並推動開源、節流、調度與備援等多項供水穩定工作，竹科管理局透過橫向協調定期與水利署等單位協商園區供水規劃與布局。</p> <p>(二) 竹科管理局定期與台電公司召開電力供需平台會議，適時掌握長期供電規劃及園區用電情形。</p> <p>四、透過推動綠能以強化廠商使用天然資源之能力：</p> <p>(一) 放寬「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業」入區限制。</p> <p>(二) 建議新入區廠商評估建置太陽光電。</p> <p>(三) 太陽光電水平投影面</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八)	<p>有鑑於園區實驗中學設立之目的，是為提供園區內事業單位、投資廠商、政府機關、學術機構與歸國子女之受教權益保障，爰此招生來源的特殊性與高社經地位等結構性，異於其他中小學教育，主要以雙語部與特色教學為其競爭特色，因此需參考國內、國際及雙語學校經驗，訂定相關績效指標，以利加強競爭優勢。爰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園區實驗中學辦學關鍵績效指標之書面報告。</p>	<p>積佔屋頂可設置範圍 50% 以上者，核給 3 % 容積獎勵。</p> <p>(四) 園區用電大戶(契約容量 5,000kW)需裝設契約容量 10%之再生能源。</p> <p>(五) 推動公私有屋頂建置太陽能光電設施。</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30 日將「園區實驗中學辦學關鍵績效指標」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0546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竹科實中參考國內、國際及雙語學校經驗，訂定相關績效指標，包括學生學業表現與升學進路、特色課程的設計與發展、培養學生獨立研究，自主學習精神，能完成專題研究或成果發表會，並機鼓勵學生參加亞太、奧林匹亞學科競賽。並善用學校週邊教育資源，強化校際策略聯盟，並推動國際教育，擴展學生視野，並協助老師專業成長，辦理校內教師專業進修活動。</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九)	<p>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預算案所編列「綜合企劃」係用於辦理建置優質園區服務，精進園區投資環境及提升營運效能。根據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110 年 4 月提供的問卷調查，0 至 2 歲的部分，希望受托辦公廠區內員工總人數 533 人，占員工總人數 11%；受托園區內含附近員工總人數 873 人，占員工總人數 18%，將近三成的受調查員工對園區內及週遭之托嬰設施有需求。然根據科技部回覆資料，目前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園區內托育設施可收托人數為 1,211 人、已收托人數 903 人，但目前全部托育設施皆為幼兒園，並沒提供 0 至 2 歲嬰兒之托嬰服務，供給及需求產生落差。綜上所述，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針對園區內 0 至 2 歲托嬰設施之設置進行相關規劃，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7 日將「新竹科學園區托嬰設施之設置」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09214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竹科 X 基地第二棟辦公大樓保留設置托嬰中心空間，該大樓預計 113 年第 1 季動工，114 年年底完工，年底完工，將可陸續提供有托嬰需求的從業人員更多選擇。</p> <p>二、編列預算補助園區廠商，用以建置托兒相關設施或辦理幼兒福利措施並提供園區周遭公辦民營托嬰中心及準公共化托嬰中心托收資訊，供園區事業單位參考。</p> <p>三、配合衛福部「企業、機關(構)提供員工子女托育服務試辦計畫」，持續鼓勵企業配合辦理相關托育試辦計畫，並與地方政府合作共同辦公設民營托育設施。</p> <p>四、配合國發會推動之「完善生養環境方案」及衛福部及教育部共同推動</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	<p>有鑑於 110 年全台遭逢旱情影響，科學園區實施限水、節水措施，科學園區需統一調度用水以確保生產量能穩定。經查科學園區內部用水統計仍使用傳統日日抄表模式，不符合高科技產業生產之模式，應加速建置水表電子化，將用水數據同步整合數位化，以利水資源調度規劃。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與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協商更換為智慧水錶之可行性，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說明報告。</p>	<p>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積極協助辦理相關措施。</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9 日將「新竹科學園區水表電子化」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08126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園區廠商之水表係台水公司為計算自來水用量、收取水費，所統一設置之計量設備，屬該公司自有財產。</p> <p>二、竹科管理局業於 110 年 12 月 13 日召開「竹科六大園區水表電子化可行性研商會議」，邀請台水公司就本案議題討論協商。台水公司表示，109 年已擇每月用水量大於 5,000 度之大用水戶及用水量大於 2,000 度之中小學用戶，建置計 1,700 只智慧水表，其中竹科六大園區共計 107 只；另台水公司亦研擬完成「自動讀表收費標準」，業</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一)	<p>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園區業務推展」項下「綜合企劃」中「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為新增計畫，未見說明如何使用，是否為多年期計畫或僅為單一年度計畫。另本計畫分別補助特種基金、國內團體及私校，其具體補助內容、補助辦法，爰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於 110 年 1 月 24 日奉經濟部核定同意辦理，後續完成相關採購作業程序後，預計於 111 年底前公告實施。</p> <p>三、前揭水表電子化收費標準正式公告實施後，竹科管理局將邀請台水公司，向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及園區廠商說明智慧水表申辦相關事宜，共同推動科學園區水表電子化。</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30 日將「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經費之使用」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0502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科會為深化我國跨領域精準健康基礎研發能量，催生國際級跨域精準健康產學合作研發技術及持續發展我國科學園區生態聚落，並整合三園區能量共同研擬「精準健康研發與聚落發展計畫」(111-114</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年)。</p> <p>二、本計畫係結合竹科 ICT 能量，推動 Bio 產業發展，鏈結園區廠商、周邊醫院與學研機構，推動「精準健康產品開發與臨床應用」、「籌組精準健康聯盟」以及「法規輔導」等事項，以建立生醫產業關鍵技術與產品臨床數據，型塑生技產業之研發、轉譯及商品化建構一條龍的服務體系，強化竹科精準健康產業聚落，具體執行方向為推動精準健康產品開發與臨床應用、鏈結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能量，籌組精準健康聯盟、強化法規輔導以提供完善的法規服務資源。</p> <p>三、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所執行之「精準健康跨域躍升計畫」，著重於推升產業跨域轉型及產學研醫鏈結並提升人民生活福祉與國際合作，以加速產品擴展國際市場通路、及技術加值等，提升園區生技廠商競爭</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二)	<p>有鑑於新竹市即將在 12 月 18 日進行「喝好水運動公投」，其旨在要求地方政府應訂定廢污水管理自治條例，廢污水應以專管排放，禁止廢污水混入飲用水及灌溉水取水口上游。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作為產業主管機關，也應加強廢污水零排放或遷移污染製程之計畫推廣。爰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廢污水零排放或遷移污染製程計畫書面報告。</p>	<p>力。</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將「新竹園區加強廢污水零排放或遷移污染製程之計畫」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08460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新竹園區廢水妥善處理後以專管排放至客雅溪支流南門溪後排入客雅溪，排放之水質皆優於國家放流水標準及環評承諾限值，自排放點下游至出海口沿線已無任何飲用水及灌溉水取水口，排除民眾對於飲用及灌溉之疑慮。</p> <p>二、區內已嚴格要求用水回收率，儘可能循環使用，區內廠商大多屬精密製程用水，對於製程用水水質要求極高，如需進而將放流水處理製成再生水進而零排放，對於用於製程使用確有風險，且需消耗大量能源。另新竹園區既有污水廠腹地已飽和，已無空間增設再生水處理設</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三)	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預算編列 8 億 2,789 萬元，凍結 2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備。</p> <p>三、為持續精進廢水處理，本局已於寶山用地第二期擴建計畫規劃設置可產製 4 萬 CMD 量能之再生水廠，包含 3 萬 CMD 再生水(水質標準可回到製程使用)，以及 1 萬 CMD 之二級再生水。另為積極配合水利署多元供水策略，將增加客雅、竹北水資源中心再生水以減少自來水使用，未來寶山二期進駐廠商事業用水承諾於 119 年達到使用 100% 再生水之目標。</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2 日將「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預算」解凍書面報告，以科部聯字第 11100121030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銅鑼園區污水專管排放至河口可行性評估，竹科管理局已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完成專業顧問公司委託採購程序，評估報告預計於 111 年 5</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四)	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預算編列 8 億 2,789 萬元，凍結 2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月完成（含設計及施工規劃期程）。</p> <p>二、竹科管理局已要求力積電公司污染防制設備規劃採最佳可行控制技術（BACT），相關污染物排放濃度須優於排放標準，且各項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過竹科管理局核配量（於環評核定總量內進行核配）。</p> <p>三、竹科管理局針對所轄各園區依相關環評書件均訂定長期環境監測計畫，針對空氣品質、地面水、地下水、土壤、噪音、交通及環境生態等項目，委託環保署認證檢驗機構定期監測，監測數據均公開於「新竹科學園區環境品質監測成果資訊網」，提供民眾查詢。</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2 日將「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預算」解凍書面報告，以科部聯字第 1110012103P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一、竹科管理局針對各園區污染物之排放均有嚴格的總量管控機制及許可審查管理，每年均會盤點園區廠商核配總量，確保各項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過竹科管理局核配量(於環評核定總量內進行核配)，並落實製程及污染防制設施查核，確保廠商操作符合許可證規範及環保規定，另針對查核缺失廠商要求訂定改善計畫、限期改善，必要時亦聘請專家學者辦理環保許可深度查核輔導。</p> <p>二、竹科管理局編定「災害防救作業手冊」及「風險管理作業手冊」針對各種可能面對之災害風險訂有完整的評估，並隨時因實際情形滾動檢討修正。倘發生重大災害事故，將依「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救災及復建應變小組作業要點」執行災害防救及應變處理，以防止災害事件擴大，並加速復原重建。</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五)	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第 4 目「園區業務推展」預算編列 1 億 6,277 萬 3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2 日將「111 年度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預算」解凍書面報告，以科部聯字第 1110012103Q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水利署已策定水資源經理計畫，並持續推動開源、節流、調度與備援等多項供水穩定工作，包括寶二溢流堰加高、再生水、桃竹幹管、南勢溪引水至石門水庫、石門水庫至新竹原水聯通管等，滿足未來發展所需用水，並於核定各園區用水量後，每年檢討實際用水需求。</p> <p>二、竹科管理局由落實用水管理、節水輔導、重複利用及產業引進等方面著手，積極節約用水，減少水資源使用，以降低單位產值用水量。</p>
(十六)	有鑑於 111 年 1 月 8 日新竹科學園區發生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的人為疏忽，造成粉塵外洩，使鄰近居民經濟與身體健康遭受損害風險，亟需相關主管機關對此災害做出因應措施，確保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 20 日將「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竹科二廠珍珠岩粉</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民眾之權益。爰此，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此次粉塵外洩災害事件因應與後續處理之報告。</p>	<p>洩漏事故」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086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該公司竹科二廠於 111 年 1 月 7 日以空氣衝吹氫氣塔管線及閥件進行清洗，隔日上午發現洩漏並進行止漏，經檢視洩漏量約 3 至 5 立方米，飄散至鄰近廠區、道路及新竹縣寶山鄉大崎村。</p> <p>二、竹科管理局於 111 年 1 月 8 日上午 7 時接獲陳情，派員與新竹縣市環保局進行污染源查察，督促廠商立即清潔周遭環境，協助清理民眾居家環境、車輛粉塵及後續損害賠償。</p> <p>三、事故調查後經新竹市環保局依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32 條第 1 項逕行處分，另竹科管理局依違反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94 條規定處罰鍰 6 萬元並限期改善，續於 111 年 2 月 18 日完成改善複查。</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七)	<p>有鑑於半導體產業將進駐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銅鑼科學園區，但居民擔心業者會將廢污水排放入「西湖溪」，污染農作物。查西湖溪係銅鑼鄉、西湖鄉農業之重要灌溉水源，竹科聲稱污水處理後之放流水符合西湖溪水既有灌溉用途，惟按 89 年環境影響評估報告資料，部分化學元素無法處理，依然會對溪水造成污染。即使在排放的容許值內，但半導體產業排水量大，若遇極端估水期，西湖溪「稀釋自淨」能力恐不如當初之估測。為避免污水廠排水衍生下游農業用水污染疑慮，爰要求新竹科學園管理局儘快完成放流專管排放之規劃及設計。</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將「銅鑼科學園區廢污水專管排放規劃情形」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08462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不影響水體灌溉用途及農作物生長，環評已承諾銅鑼園區放流水水質較排放標準嚴格，且要求廠商廢水符合納管限值並經污水處理廠處理至符合放流水標準及環評承諾水質後排放。</p> <p>二、銅鑼園區污水專管排放至河口可行性評估已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完成委託採購程序，並於 111 年 1 月 10 日辦理工作計畫書審查，另於 111 年 2 月 11 日辦理路線會勘。評估報告預計於 111 年 5 月完成(含設計及施工規劃期程)，若經評估可行，將於 111 年 12 月底前提出環評變更申請。</p>
(十八)	<p>中國惡意挖角國際高階人才屢見不鮮，如之前的「千人計畫」。我國高科技人才也是中國重點挖</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角對象。近日更發生具中國官方背景的清華海峽研究院，透過自強科學工業基金會，租用國立清華大學育成中心，直接進駐校園。110 年 11 月初媒體批露相關消息，教育部與經濟部、陸委會成立專案小組調查後，初步認定該基金會有違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3 條之 1，清華海峽研究院也有違反該條例第 40 條之 2 情形。自強科學工業基金會成員多為清華大學的校友組成，旨在結合清華大學校友與熱心人士推動工業科學技術的發展，故與科技業連結甚深。經查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經濟部委辦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近年來都有為數不少科技人才、工業人才培訓計畫、職訓課程委由自強科學工業基金會辦理，等於自強科學工業基金會握有我國大量科技、工業人才清冊。而中國政府極有可能透過自強科學工業基金會掌握我已培育之高階人才，進而挖角甚至盜取重要機密。爰此，請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配合科技部就人才資訊及機密外流防制，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21 日將「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辦理人才培訓計畫之人才資訊及機密外流防制」書面報告，以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376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為強化標案資訊安全周密性，於契約規範內增列有關委外契約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及保密相關規定懲罰性條款。</p> <p>二、未來於委辦案評選時，將對廠商過往相關實績及資安保護與個資管理作為納入配分權重，並於執行期加強資訊安全稽核。依個資相關法規做好履約管理，督促委辦單位全面檢討網路及系統安全性，提升系統管理人員資訊安全管理能力，落實網路安全管理及系統資訊取存控制。</p>
(十九)	<p>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截至 110 年 8 月可出租面積有 566.79 公頃，以出租面積有 505.89 公頃，出租率達 89.26%，然竹科銅鑼園區及竹科宜蘭園區各別出租率僅有 61.56%及 31.64%，出租率皆有待提升。另查，竹科截至 110 年 8 月底逾</p>	<p>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改制前為科技部)於 111 年 4 月 20 日將「銅鑼園區及宜蘭園區招商推廣及加強對未收回租金之催繳」書面報告，以</p>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期未收回之租金已達 7,064 萬元，而 10 年以上未收回之租金已達 4,437 萬 9 千元，竹科應持續加強催收，而非讓其未收回金額成為呆帳無法收回。科技部應加強各銅鑼園區及宜蘭園區之招商推廣，使竹科管理局之土地利用可達最大化，另應加強對未收回租金之催繳，爰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竹科學園區 110 年 8 月底土地出租情形表 單位：公頃、單位</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園區別</th> <th>總面積</th> <th>可供出租面積(A)</th> <th>已出租面積(B)</th> <th>出租率%(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竹科銅鑼園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1.2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4.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1.1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4.99</td> </tr> <tr> <td>竹科宜蘭園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3.8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1.64</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科學園區 110 年 8 月底逾期末收回租金帳齡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逾期期間</th> <th>竹科</th> </tr> </thead> <tbody> <tr> <td>0-2 年(含)</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989</td> </tr> <tr> <td>2-4 年(含)</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6,023</td> </tr> <tr> <td>4-6 年(含)</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0</td> </tr> <tr> <td>6-8 年(含)</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7,249</td> </tr> <tr> <td>8-10 年(含)</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0</td> </tr> <tr> <td>10 年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44,379</td> </tr> <tr> <td>合 計</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70,64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資料來源：立法院預算中心</p>	園區別	總面積	可供出租面積(A)	已出租面積(B)	出租率%(B/A)	竹科銅鑼園區	351.24	94.08	61.14	64.99	竹科宜蘭園區	70.8	33.82	10.7	31.64	逾期期間	竹科	0-2 年(含)	2,989	2-4 年(含)	6,023	4-6 年(含)	0	6-8 年(含)	17,249	8-10 年(含)	0	10 年以上	44,379	合 計	70,640	<p>部授竹企字第 1110013087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銅鑼園區已逐漸形成「支援半導體產業發展」關鍵園區及「智慧機械」與「車用電子」研製基地，未來將配合產業鏈發展需求，持續加強招商力度。</p> <p>二、為擴大廣宣綜效，持續積極與宜蘭縣政府及周邊學研單位合作辦理招商說明會及相關活動行銷園區；積極拜訪園區開放量產「生物科技」、「精密機械」、「光電元件材料」、「通訊」及「綠能」等 5 大產業之潛在廠商，推動產業聚落落腳宜蘭園區，並辦理招商說明會，吸引潛在廠商參加；並持續協助宜蘭大學及佛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之營運，同時經營「蘭青庭」青創基地，為園區新進廠商型態注入活水。</p> <p>三、竹科管理局針對廠商逾期末繳納租金所衍生逾</p>
園區別	總面積	可供出租面積(A)	已出租面積(B)	出租率%(B/A)																													
竹科銅鑼園區	351.24	94.08	61.14	64.99																													
竹科宜蘭園區	70.8	33.82	10.7	31.64																													
逾期期間	竹科																																
0-2 年(含)	2,989																																
2-4 年(含)	6,023																																
4-6 年(含)	0																																
6-8 年(含)	17,249																																
8-10 年(含)	0																																
10 年以上	44,379																																
合 計	70,64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期欠款之催收及債權憑證之管理，目前皆依「科學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收入控管作業及保全措施」及「國營事業逾期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有關會計事務補充規定」等規定積極辦理催繳。</p>